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222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光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光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秀丽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其中，董事许新新女士因出差在国外，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委托董事叶守斌先生在会议上发表意见；董事许新新女士本人亲自签署了会议历次通知、表决票、会议记录、会议决议、2018 年半年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等文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叶守斌	董事	董事叶守斌先生对《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因半年报涉及的分、子公司财务数据较多，且本人并未参与相关管理，本人仅凭半年报数据暂无法进行分析判断，因此对半年报的相关提案投以弃权票。
许新新	董事	董事许新新女士对《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投弃权票。董事许新新女士委托董事叶守斌先生代为发表弃权理由：因半年报涉及的分、子公司财务数据较多，且本人并未参与相关管理，本人仅凭半年报数据暂无法进行分析判断，因此对半年报的相关提案投以弃权票。
周荣德	监事	监事周荣德先生对《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因半年报涉及的分、子公司财务数据较多，且本人并未参与相关管理，本人仅凭半年报数据暂无法进行分析判断，因此对半年报的相关提案投以弃权票。

董事叶守斌先生、董事许新新女士、监事周荣德先生对《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因半年报涉及的分、子公司财务数据较多，且其本人并未参与相关管理，其本人仅凭半年报数据暂无法进行分析判断，因此对半年报的相关提案投以弃权票。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如下投资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55,33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75%。公司从高温滤料供应商向综合环保服务商转型后，业务范围及规模不断扩展，随着向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工程建设项目的增多，前期垫付资金较多，造成应收账款增长也较快；公司在大力拓展业务的同时，将加大内部市场开拓与财务管理的有效协调，强化客户信用追踪管理，同时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机制，落实催收人员的责任，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

针对齐星项目的应收款项，公司已组建专门小组全面负责齐星项目应收款项相关事宜，并积极与齐星集团(破产)管理人沟通。2018 年 3 月 20 日，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案召开第二次债权人委员会对债权进行了进一步认定。2018 年 6 月 26 日，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对《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合并重整计划草案》)进行了表决。2018 年 7 月 4 日，管理人向法院提出申请，称第三次债权人会议依债权分类对《合并重整计划草案》进行分组表决(出资人组对重整计划草案中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进行表决)，各表决组均表决通过了《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山东省邹平县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对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案的《合并重整计划草案》及重整程序作出了终审裁定，批准《合并重整计划草案》，终止重整程序；目前公司正与破产管理人、重整投资人积极沟通公司债权金额支付情况，以期能尽快的收回所确认的债权金额，进而有效的改善公司的现金流以及实现对利润的贡献。

2、公司股权分散的风险

公司股权相对分散，且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股权分散有利于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民主决策，但如果股东意见不一致，在一定程度上也会降低股东大会对于重大事项决策的效率及影响公司管理层的稳定，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带来潜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产品、经营模式和业绩的驱动力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构成也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销售收入 32,324 万元，同比增长 45.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02.75 万元，比上年亏损减少 45.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798.55 万元，同比减少 62.11%。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内生外延式的发展战略，初步搭建和继续完善工业废气净化综合服务商的架构。公司的主营业务包含袋式除尘器核心部件高性能高温滤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烟气脱硝核心部件业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环保行业烟气综合治理相关 BOT、BT 业务；清洁能源投资运营与散物料输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的搭建。公司与高温烟气治理相关的主营业务突出，脱硫脱硝除尘脱白及超净排放的 BOT、BT 业务的最终客户主要都属于火力发电行业，公司在火力发电行业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1、滤料大营销，重构原有市场，开拓新兴市场

目前公司已完成对滤料业务各平台的整合，着力发展滤料等烟气治理存量业务，并借助公司在滤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和优势，努力扩展滤料产品的使用范围，即由工业用烟气治理核心部件供应商，扩展到工业烟气治理、民用的空气净化、水处理等领域过滤材料及综合治理的提供商。

2、组建环境工程中心

新设立的“环境工程中心”将综合三维丝、北京洛卡和佰瑞福在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优势、工程施工和管理优势，积极开拓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工程业务，以增强公司业务量和盈利能力。

3、重塑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拟将技术研究院独立，成立技术研发中心，搭建产、学、研平台，在加强基础技术研究的同时，以期更快更好的进行市场信息和技术研究的对接、推动技术能力的成果转化。

4、加强与珀挺公司的协同、融合，拓展散物料输储系统板块业务

在理顺与厦门珀挺管控关系的基础上，通过为厦门珀挺提供融资支持来解决厦门珀挺开拓海外业务的资金需求，从而充分发挥厦门珀挺的品牌、技术优势，实现厦门珀挺散物料输储系统业务的有序增长；同时，通过厦门珀挺的海外营销优势，积极拓展海外滤料销售、环保工程建造等烟气岛治理业务。

5、开展固废危废处理业务

固废、危废有着巨大的市场容量，但因固废危废物来源的复杂性，公司一方面积极储备相对优质项目，形成固废危废项目库，另一方面通过国内挑选和国外引进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技术团队的储备。公司将结合自身的资金和技术情况，拟以“先并后自建”的方式来开展固废危废板块业务。

6、搭建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

公司将重新组建贸易板块，积极拓展各项贸易业务，逐步形成以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拓宽融资渠道为主要目标的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通过开展贸易业务，迅速增大公司整体销售量，在贡献利润的同时，通过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提高企业的融资额度。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三维丝	指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三维丝有限	指	厦门三维丝环保工业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佰瑞福	指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三维丝	指	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天津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三维丝	指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珀挺、珀挺机械	指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北京洛卡、洛卡环保	指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洛卡	指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洛卡润泽	指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三维丝	指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三维丝	指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三维丝	指	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三维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厦门三维丝	指	厦门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文安众鑫	指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厦门物流	指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物流	指	香港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中油三维丝	指	中油三维丝石化(大连)有限公司
厦门坤拿、坤拿商贸	指	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
厦门上越、上越投资	指	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中创、中创凌兴	指	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希格玛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厦门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
滤料	指	过滤材料，包括滤袋和滤毡
高温滤料	指	适用于高温烟气过滤的滤料
高性能高温滤料	指	耐高温、耐腐蚀、过滤精度高、透气性能好、使用寿命长的过滤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维丝	股票代码	30005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三维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men Savings Environment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aving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光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怀忠	洪建章
联系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2 号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2 号
电话	0592-7769767	0592-7769767
传真	0592-7769502	0592-7769502
电子信箱	wanghuaizhong@savings.com.cn	hongjianzhang@savings.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78-1182 号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8 年 03 月 05 日
	2018 年 03 月 21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2018-029、2018-031、2018-049

除前述外，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及相关公告。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323,235,121.03	222,604,908.73	222,604,908.73	4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027,487.11	-187,176,921.35	-60,188,990.96	4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7,402,088.18	-187,403,819.17	-60,415,888.78	3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85,528.99	100,253,065.35	100,253,065.35	-6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49	-0.16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49	-0.16	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11.99%	-3.70%	1.31%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666,736,375.01	2,724,976,604.18	2,724,976,604.18	-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4,107,214.87	1,400,283,208.92	1,400,283,208.92	-2.5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厦门洛卡、北京洛卡对山东齐星集团下属邹平齐星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邹平县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齐星长山热电有限公司签订相关脱硝系统投资、建设及运行维护检修合同以及超低排放系统建造合同，公司按合同约定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行维护，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齐星集团未按合同约定进行足额支付款项。2017 年 3 月主流媒体相继报道了齐星集团发生资金链断裂，2017 年 4 月 3 日，齐星集团、西王集团以及邹平县政府签订了《委托经营三方协议》将齐星集团委托给西王集团进行经营管理。

编制 2016 年度财务报告时，公司基于对西王集团接管齐星集团后的运营情况的调查及对与公司子公司业务有关的三个电厂的状态分析认定对于山东齐星的债权可能收回，因此，2016 年度公司子公司北京洛卡对齐星电力确认收入 89,187,464.38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齐星电力长期应收款 104,349,333.34 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2,086,986.67 元。2016 年度公司子公司厦门洛卡对齐星电力确认收入 24,071,079.65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齐星电力长期应收款 147,336,882.74 元，应收账款 25,157,632.94 元。同时根据评估机构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1076 号评估报告公司并未对北京洛卡商誉计提减值。

2017 年 7 月 2 日，西王集团与邹平县政府以及齐星集团签署了《解除托管协议》。2017 年 8 月 1 日，邹平县法院受理齐星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的重整申请。2017 年 11 月 29 日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案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公司子公司北京洛卡及厦门洛卡参加了会议并进行了债权申报及认定。2018 年 3 月 20 日，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案召开第二次债权人委员会对债权进行了进一步认定。

公司根据最新的情况重新评估齐星集团的债权可回收情况，认为齐星集团合同履行存在不确定性，应冲回 2016 年度北京洛卡和厦门洛卡对山东齐星确认的收入，同时对相关存货及 2016 年初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根据齐星集团债务危机最新进展，公司重新聘请评估机构对北京洛卡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时点价值进行重新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北京洛卡商誉进行全额减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差错更正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关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差错更正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6,86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1,002.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99.2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50,504.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237.21	
合计	4,374,601.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产品、经营模式和业绩的驱动力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构成也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销售收入32,324万元，同比增长45.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02.75万元，同比亏损减少45.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98.55万元，同比减少62.11%。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内生外延式的发展战略，初步搭建和继续完善工业废气净化综合服务商的架构。公司的主营业务包含袋式除尘器核心部件高性能高温滤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烟气脱硝核心部件业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环保行业烟气综合治理相关BOT、BT业务；清洁能源投资运营与散物料输储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的搭建。公司与高温烟气治理相关的主营业务突出，脱硫脱硝除尘脱白及超净排放的BOT、BT业务的最终客户主要都属于火力发电行业，公司在火力发电行业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1、滤料大营销，重构原有市场，开拓新兴市场

目前公司已完成对滤料业务各平台的整合，着力发展滤料等烟气治理存量业务，并借助公司在滤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和优势，努力扩展滤料产品的使用范围，即由工业用烟气治理核心部件供应商，扩展到工业烟气治理、民用的空气净化、水处理等领域过滤材料及综合治理的提供商。

2、组建环境工程中心

新设立的“环境工程中心”将综合三维丝、北京洛卡和佰瑞福在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优势、工程施工和管理优势，积极开拓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工程业务，以增强公司业务量和盈利能力。

3、重塑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拟将技术研究院独立，成立技术研发中心，搭建产、学、研平台，在加强基础技术研究的同时，以期更快更好的进行市场信息和技术研究的对接、推动技术能力的成果转化。

4、加强与珀挺公司的协同、融合，拓展散物料输储系统板块业务

在理顺与厦门珀挺管控关系的基础上，通过为厦门珀挺提供融资支持来解决厦门珀挺开拓海外业务的资金需求，从而充分发挥厦门珀挺的品牌、技术优势，实现厦门珀挺散物料输储系统业务的有序增长；同时，通过厦门珀挺的海外营销优势，积极拓展海外滤料销售、环保工程建造等烟气岛治理业务。

5、开展固废危废处理业务

固废、危废有着巨大的市场容量，但因固废危废来源的复杂性，公司一方面积极储备相对优质项目，形成固废危废项目库，另一方面通过国内挑选和国外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技术团队的储备。公司将结合自身的资金和技术情况，拟以“先并后自建”的方式来开展固废危废板块业务。

6、搭建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

公司将重新组建贸易板块，积极拓展各项贸易业务，逐步形成以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拓宽融资渠道为主要目标的供应链

贸易金融平台；通过开展贸易业务，迅速增大公司整体销售量，在贡献利润的同时，通过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提高企业的融资额度。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1、技术及研发实力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重视技术研发经费的投入，保障公司产品的研发能力不断得到提升，同时通过整合具备领先研发能力的优秀公司，加强了公司技术优势和持续创新能力。在收购北京洛卡、厦门珀挺后，公司积极搭建技术共享平台，共享研发、设计软件及设备，集中全公司范围内的优秀技术人才，充分发挥和融合各自领域积累的经验和优势，努力不断提升相关系统及设备的质量水平，不断满足客户节能降耗及脱硫脱硝除尘脱白方案一体化的客户端需求。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拥有57项注册商标、1项美国发明专利、21项国内发明专利、90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登记；同时，主持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十余项，其中已获准颁布发行的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15项。公司专利技术的增加，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奠定了重要的技术基础。另，公司拟将技术研究院独立，成立技术研发中心，搭建产、学、研平台，在加强基础技术研究的同时，以期更快更好的进行市场信息和技术研究的对接、推动技术能力的成果转化。

目前公司拟借助公司在滤料领域的技术积累和优势，努力扩展滤料产品的使用范围，即由工业用烟气治理核心部件供应商，扩展到工业烟气治理、民用的空气净化、水处理等领域过滤材料及综合治理的提供商，目前已完成空气净化原型机的设计，正进行原型机的制造。

2、综合服务优势

随着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推进，公司的服务链条和服务范围得到大幅拓展，业务已经涵盖烟气脱硫脱硝除尘脱白，节能环保、散物料智能输储等领域，不仅可为客户提供后端烟气治理的脱硫脱硝除尘脱白等综合环保服务，还可为客户提供前端散物料输储系统的设计、集成和维修保养等服务；服务内容不仅包括前期的研发、设计、集成、运行调试，还可包含后期维修保养、运营维护等，并可围绕客户的智能管理、节能降耗、绿色生产需求，持续进行技术研发，不断提高综合服务能力。公司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的提升，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竞价能力、综合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3、品牌及工程业绩优势

随着公司的稳步发展，“三维丝”已成为国内高温滤料行业主导品牌之一；北京洛卡作为烟气脱硝系统关键设备和超净排放工程建造企业，拥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和较好的品牌认可度，市场竞争力较强；厦门珀挺拥有系统研发设计和集成能力以及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是散物料输储系统综合服务商。三维丝、北京洛卡、佰瑞福在大气治理行业的工程业绩遍布火电、城市供热、水泥炉窑、钢铁、垃圾焚烧等领域，厦门珀挺依托技术优势和系统设计及集成能力，为电力、港口、钢铁等行业

提供散物料输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已遍及中国大陆地区、台湾地区、美国、德国、澳大利亚、越南、菲律宾、印尼等地。另，公司拟新设立的“环境工程中心”，将综合三维丝、北京洛卡和佰瑞福在环保工程领域的技术优势、工程施工和管理优势，积极开拓脱硫脱硝除尘脱白等环保工程业务，以增强公司业务量和盈利能力。

4、核心团队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以人为本，注重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开发，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快速的发展。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凝聚力，对市场现状、客户需求、核心技术和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的了解，可以准确把握公司的战略方向，努力确保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体系的搭建，积极开展三维丝商学院人才培养，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和奖励机制，在不断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综合素质的同时，确保核心技术人员的长期稳定。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围绕战略规划的大方向，积极践行落实2018年度的发展计划要求，主要以资产运营为核心，以技术研发和创新为发展源动力，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因公司在综合管控、主业扩张计划、研发体系变革和公司结构流程改进等规划尚待更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1、公司并行推动，积极转型并重新梳理各板块，拓展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并行推动烟气岛综合治理、清洁能源投资运营、散物料输储系统、危废固废处理以及搭建大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业务。公司针对烟气岛综合治理业务，积极转型，寻找节能环保工程类综合服务机遇；积极开发优质的清洁能源投资运营项目，与烟气岛综合治理板块互为协同发展；积极由单一的散物料输储系统的设备供应商向散物料输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抓住政策机遇，拓展危废及固废处理等业务领域，并已启动“塑料再生颗粒”项目；将重新组建贸易板块，积极拓展各项贸易业务，逐步形成以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拓宽融资渠道为主要目标的供应链贸易金融平台。

2、加强技术创新，提升技术实力，促进技术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推进科研体系建设，在科技研发、产品开发、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绩，推动公司各业务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开发的项目和产品共有13项，技术市场化逐步加强。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权115项、软件著作权5项；科研项目方面完成鉴定验收12项，监理中6项。公司在不断保持研发技术开拓进取的同时注重人才梯队建设，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不断引进高端人才，为技术创新注入源源动力。

3、稳定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现已趋于稳定。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选举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换届选举出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各高级管理人员，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换届选举出监事会主席，前述人事变动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4、加强内控管理及信息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近年内控方面存在的缺陷，兼顾运作效率，对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修订，编制新的授权体系，切实加强了对子公司的管理，建立有效内控机制，对公司资源、组织及投资运作等方面进行风险控制，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同时，继续推行信息化建设及管理，提升整个公司管理水平、提高工作效率、规范各项工作。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工程机械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行业政策背景

《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确立了行业装备与工程服务合作，鼓励企业参与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投资，加强上海、福州、厦门等沿海城市港口建设；《中国制造2025》确定了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和生产型服务业，支持有条件的企业由提供设备向提供系统集成总承包服务转变，由提供产品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转变，提高重点行业工程系统的方案设计、开发、综合集成能力。随着国家政策的支持，东南亚国家基础工业及基础设施的迅速发展、“一带一路”的战略实施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成立，为散物料输储系统市场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2、海外市场的机遇与挑战

报告期内，厦门珀挺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拓宽行业范围，增强公司盈利优势。厦门珀挺目前承接的业务主要位于东南亚、美国等地区，随着经济快速发展，东南亚国家不断出台相关政策加大电力行业的投资规模，而随着投资规模的扩大，散物料输储行业正迎来向国际市场发展前所未有的历史性机遇。但海外业务的开展存在因国际经济及政治状况而面临风险，例如政治风险、经济与金融市场不稳定风险、海外市场客户的信用风险、东道国政策突然变更风险、外汇管制及政策波动风险、贸易限制及经济制裁风险等。

在机遇和挑战并存的背景下，公司将一直坚持以技术为导向、研发为支撑的发展道路，不断提升自身竞争优势，加强与海内外知名大型企业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以优质高效的服务进一步加强品牌优势，建立市场认同度。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23,235,121.03	222,604,908.73	45.21%	环保工程和贸易类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	264,447,826.31	174,199,857.80	51.81%	收入增长相应的成本增长
销售费用	18,575,247.75	21,997,010.08	-15.56%	
管理费用	57,550,028.40	59,461,116.09	-3.21%	
财务费用	22,295,856.35	23,660,236.62	-5.77%	
所得税费用	104,066.71	-931,979.38	111.17%	母公司盈利增加
研发投入	19,223,238.24	24,171,855.85	-2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528.99	100,253,065.35	-62.11%	子公司项目预付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547.41	-18,289,462.08	90.85%	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13,506.70	-96,962,245.18	-48.01%	银行借款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03,485.60	-23,076,150.19	-408.77%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滤料系列	132,907,613.23	95,818,516.06	27.91%	3.97%	2.43%	1.09%
环保工程	52,102,098.75	36,698,888.18	29.56%	214.44%	235.44%	-4.41%
散物料输储系统	8,630,894.00	6,609,776.39	23.42%	-29.89%	-11.49%	-15.92%
其他	103,380,183.42	98,909,741.85	4.32%	107.32%	106.59%	0.33%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27,913,486.91	8.55%	472,644,748.10	15.07%	-6.52%	募集资金使用完
应收账款	553,386,876.49	20.75%	462,723,150.84	14.75%	6.00%	销售增长相应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453,289,643.78	17.00%	532,930,569.83	16.99%	0.01%	
投资性房地产	18,056,333.17	0.68%	15,400,270.90	0.49%	0.19%	
长期股权投资			306,003.13	0.01%	-0.01%	
固定资产	378,092,168.53	14.18%	239,299,908.15	7.63%	6.55%	子公司文安众鑫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31,539,597.63	1.18%	131,237,470.26	4.18%	-3.00%	子公司文安众鑫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249,400,000.00	9.35%	486,023,441.01	15.50%	-6.15%	银行借款减少
长期借款	3,291,182.58	0.12%	175,382,871.49	5.59%	-5.47%	长期借款中将在一年内到期的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	193,250,080.	7.25%	71,171,947.3	2.27%	4.98%	长期借款中将在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流动负债	64	8		增加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厦门珀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兴银厦象支额抵字2015007),以不动产(思明区厦禾路820号2302室;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湖里园2号101、201、301室;思明区塔埔东路168号1301、1302、1303、1304、1305单元)进行抵押,最高贷款本金限额15,000万元,抵押额度有效期自2015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7日止。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于2018年1月4日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厦集美农银抵押字(2017)第1227号),以不动产(翔安区春光路1178号、1180号、1182号、1184号、1186号、1188号房产进行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7,304.80万元,抵押担保期间为自2018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3日止。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于2018年1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厦集美农银抵押字(2018)第002号),以不动产(翔安区翔明路5号101、201、301、401室工业房产进行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782.64万元,抵押担保期间为自2018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14日止。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00,000.00	400,000.00	275.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散物料输储设备、集尘设备等	4607.626941 万	872,367,820.34	335,191,455.57	8,884,688.13	-20,300,269.95	-20,232,948.85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脱硝设备的设计安装服务	5000 万	229,979,950.63	92,232,195.28	10,466,769.06	-4,611,291.17	-4,569,340.04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过滤材料、过滤袋的生产与销售	5000 万	110,212,281.12	54,321,378.12	52,883,740.58	6,516,216.89	5,829,361.87

新疆三维丝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节能环保、 新材料技术 开发、咨询 等	3000 万	56,342,886. 69	28,572,822 .85	3,910,682. 36	-1,473,58 1.61	-1,417,025.2 3
厦门三维丝 国际物流有 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国内货运代 理；其他仓 储业	6000 万	107,713,805 .65	63,186,899 .56	91,463,168 .97	1,523,624 .21	1,142,718.15
文安县众鑫 生物质供热 有限公司	子公司	热力生产与 供应	4000 万	223,107,974 .05	9,516,492. 65	26,214,331 .63	-7,945,31 6.30	-8,082,709.4 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详见“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4,102.75	--	-3,602.75	-6,456.1	增长	36.45%	--	44.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	-0.09	-0.17	增长	35.29%	--	47.06%
业绩预告的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部分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未确认收入							

应同时披露预测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期间的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7 月至 9 月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800	--	-300	-437.2	--	-31.38%	--	82.98%
业绩预告的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部分项目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未确认收入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除第一节描述的风险外，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能还面临如下风险：

1、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通过外延发展，公司的业务规模、资产规模、人员数量都得到快速增长，公司在战略投资、运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协同整合等方面将面临更多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应对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等内外环境的变化，可能会阻碍公司业务的正常推进或错失发展机遇，从而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组织结构，不断完善公司制度、流程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促进企业之间的融合与协同，使公司管理更加科学化，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2、子公司整合风险

公司能否通过整合既保证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力又发挥其竞争优势，将会对公司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公司整合的基本原则为“优势互补、产业升级”，具体的整合策略为“前端开放、后台统一；技术合作、渠道共享”，因此公司的整合主要体现在技术、渠道、后台管理等方面的整合。

3、汇率波动风险

子公司厦门珀挺的海外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大，海外项目主要以美元结算，汇率波动将会给公司海外业务收入的汇兑结算带来风险，尤其在人民币升值的时候，将造成不利影响；外汇汇率变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给厦门珀挺的国际竞争力以及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将适时根据需要做好外汇汇率的套期保值。

4、海外业务风险

海外业务可能因国际经济及政治状况受到影响，同时也将面临国际竞争对手的直接竞争，可能会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治风险、经济金融与市场不稳定风险、海外市场客户的信用风险、项目东道国政策法律或优惠措施突然变更的风险、我国或者项目东道国外汇管制与政策波动的风险等；另外，公司对当地文化习惯、商业环境和法律环境的熟悉程度，员工观念和知识结构以及企业管理方式是否适应国际化经营的需要等因素也将导致公司在拓展海外业务时面临一定的挑战。公司将积极拓展政治格局稳定、海外市场客户信用较高的项目，全面分析拓展项目所面临的问题，加强防范海外业务的风险。

5、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公司高温滤料产品、脱硫脱硝除尘脱白系统、输储系统等均属“个性化”定制产品，对研发实力、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着较高的要求，并对市场中的其他竞争对手形成技术壁垒；如果发生技术研发队伍整体流失或技术泄密现象，将可能对公司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建立和完善了一整套严密的技术管理制度，与技术研发人员签署《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防止核心技术外泄，并采取了一系列激励措施，努力保证技术研发队伍的稳定。

6、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较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针对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动风险，为提高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公司对供应链进行持续优化。对外，公司力图与主要原料供应商建立战略联盟，形成利益、风险共担的采购机制；对内，公司密切关注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走势，科学合理安排产供销周期，提高库存周转率，降低库存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14%	2018 年 01 月 16 日	2018 年 01 月 16 日	2018-004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67%	2018 年 03 月 21 日	2018 年 03 月 21 日	2018-04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35%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18-112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0%	2018 年 05 月 08 日	2018 年 05 月 08 日	2018-124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74%	2018 年 06 月 05 日	2018 年 06 月 05 日	2018-14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上海中创	股份限售承诺	注 1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019 年 5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上海中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注 2	2018 年 05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海中创	关于同业竞	注 3	2018 年 05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4 日		
	上海中创	其他承诺	注 4	2018 年 05 月 1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明辉、朱利民、马力、曲景宏、陈云阳、武瑞召、孙玉萍、毕浩生、杨雪、王晓红、陈茂云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注 5	2014 年 11 月 3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未正常履行。详见“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彭娜	分割刘明辉财产时承诺	注 6	2015 年 12 月 3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未正常履行。详见“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鑫众-三维丝蓝天 1 号计划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注 7	2014 年 11 月 3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坤拿商贸、上越投资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注 8	2015 年 08 月 26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未正常履行。详见“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罗祥波、罗红花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注 9	2015 年 10 月 14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罗祥波、罗红花、丘国强、罗章生	首发上市承诺	注 10	2010 年 02 月 05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罗红花	首发上市承诺	注 11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1、关于北京洛卡补偿事宜(注 5 、注 6)</p> <p>因北京洛卡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刘明辉等 11 人及彭娜须进行补偿。公司依据规则和约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补偿股份无偿划转事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要求公司提供相关资料，其中一项为需由刘明辉等 11 人及彭娜提供一份最新的确认函，确认函的内容为同意本次补偿股份无偿划转。公司经多次努力，多次与刘明辉等人沟通(包括发送邮件)，但至今仅有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签署了确认函，同意无偿划转股份，除了前述 4 名人员外，刘明辉等人仍然拒绝向公司提供办理所需确认函。</p> <p>同时刘明辉等人提出意见：根据公司与刘明辉等 11 人于 2014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备忘录》第 4 条的约定，“就洛卡环保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盈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和承诺期限届满时的《减值测试报告》，原则上由甲方(即公司)届时聘请的年度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若有变更，需经双方认可；《专项审核报告》和承诺期限届满时的《减值测试报告》中涉及影响到乙方(即刘明辉等 11 人)的重大问题，双方需充分沟通并一致认可”。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外的刘明辉等人据此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p> <p>对于该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及公司顾问律师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予以正式书面回复，回复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p> <p>时至今日，北京洛卡补偿事务因前述原因受阻，公司正在继续努力沟通协调。详见《关于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事宜办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1。</p> <p>2018 年 8 月 21 日，厦门证监局下发《关于对刘明辉等人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 11 号】，决定对刘明辉等人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刘明辉等人应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履行完业绩补偿承诺；厦门证监局将跟踪检查刘明辉等人的完成情况，并视情况进一步采取监管措施。详见《关于厦门证监局对刘明辉等人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5。</p> <p>2、关于厦门珀挺补偿事宜(注 8)</p> <p>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未收到厦门珀挺对审计调整建议的确认和</p>					

	<p>调整后签章确认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故未对厦门珀挺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单独的审计报告，但其出具的《关于厦门珀挺 2015 至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表明公司《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2017 年年度报告》已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业绩承诺方厦门坤拿、厦门上越对厦门珀挺的调整不予认可，不影响《关于厦门珀挺 2015 至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以及《三维丝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结论。</p> <p>如前所述，因厦门珀挺未实现业绩承诺，作为承诺人，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应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根据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2018年7月4日两次以邮件形式通知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其回复不予认可和办理；公司后于2018年7月27日通过邮政速递EMS书面致函要求厦门坤拿在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人民币33,656,211.47元至公司账户，但至今已超过5个工作日的期限，公司并未收到厦门坤拿支付的任何款项。2018年7月31日，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回函明确表示拒绝履行补偿方案。</p> <p>2018年7月，公司收到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寄来的民事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厦门坤拿、厦门上越以股权转让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厦门坤拿以名誉权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就股权转让纠纷案，公司已提出反诉，法院已受理；就名誉权纠纷案，公司申请中止诉讼，法院已同意；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详见《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4、2018-212）。</p> <p>2018年8月，公司收到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寄来的民事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厦门上越以名誉权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公司已申请中止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详见《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3）。</p> <p>公司现仍在与厦门珀挺、厦门坤拿、厦门上越等各方继续努力沟通协调。详见《关于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事宜办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1。</p> <p>2018年8月21日，厦门证监局下发《关于对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和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12号】，决定对厦门坤拿、厦门上越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厦门坤拿、厦门上越应于2018年9月30日前履行完业绩补偿承诺；厦门证监局将跟踪检查厦门坤拿、厦门上越的完成情况，并视情况进一步采取监管措施。详见《关于厦门证监局对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4。</p>
<p>承诺内容注释</p>	<p>注 1:</p> <p>上海中创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股份，亦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委托表决权的权益。</p> <p>注 2:</p> <p>1、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p>

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2、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本公司/本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本人签署即对本公司/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公司/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3: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杜绝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及本人所投资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其所投资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4、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承诺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5、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依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次交易完成后，除非本公司/本人不再为上市公司之股东，本承诺将始终有效。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注 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上市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在人

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注 5:

一、锁定期承诺

刘明辉、朱利民、马力、曲景宏、陈云阳、武瑞召、孙玉萍、毕浩生、杨雪、王晓红、陈茂云因本次发行股份取得的三维丝股份，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 业绩承诺金额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卡环保”、“标的公司”)承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650 万元、3,313 万元、4,141 万元。

(二) 业绩补偿安排

如洛卡环保在业绩承诺期内未完成盈利目标，业绩承诺方同意向上市公司以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股份全部补足，具体补偿公式如下：

当期应补偿股数=(截止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止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利润数×标的股权的交易作价/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部分数。在业绩承诺期各会计年度，依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出来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假如出现本次交易中认购股份不足补偿的情况，则不足部分由洛卡环保以现金补偿，应补偿现金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利润数×标的股权的交易作价/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部分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现金数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结果如为零或负数，则当期业绩补偿责任方无需承担业绩补偿义务。

(三) 资产减值测试及补偿

在承诺期限届满时，三维丝将对标的股权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并在指定媒体披露。补偿期限届满时，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现金数+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刘明辉等 11 名交易对方将另行补偿，应补偿的股份数=(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由刘明辉等 11 名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刘明辉等 11 名交易对方应在《减值测试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向三维丝支付本项所述之补偿。

三、交易对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方在洛卡环保任职期限内，未经三维丝同意，不在三维丝、洛卡环保以外从事与三维丝及洛卡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其他与洛卡环保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洛卡环保的子公司、参股公司除外)。承诺方自洛卡环保离职后两年内不得在洛卡环保以外，从

事与三维丝和洛卡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三维丝和洛卡环保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收取任何名义的费用；不以三维丝及洛卡环保以外的名义为三维丝及洛卡环保现有客户提供袋式除尘、烟气脱硝相关的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不以各种方式提升、改善与三维丝、洛卡环保具有竞争关系的企业的竞争力，帮助与三维丝、洛卡环保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挖角或引诱三维丝、洛卡环保员工离职等。管理层股东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洛卡环保所有，并需赔偿三维丝及洛卡环保的全部损失。

四、交易对方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三维丝、洛卡环保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三维丝及洛卡环保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并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三维丝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三维丝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维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6:

1、彭娜女士承诺通过离婚析产取得的三维丝股份的限售期，即不通过证券市场公开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的期限，为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由于三维丝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三维丝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彭娜女士承诺同意以取得的三维丝股份的价值为限，承担三维丝与刘明辉等 11 名交易对方与三维丝签署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中约定的盈利预测补偿义务，具体补偿安排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为准。因履行《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中盈利预测补偿义务而导致的股份变化，不受第 1 项约定的限售期约束。

注 7:

鑫众一三维丝蓝天 1 号计划所认购的三维丝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注 8:

一、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坤拿商贸、上越投资承诺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三维丝股份，自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的本次购买资产所发行股票的上市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因履行盈利预测补偿有关约定的除外。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承诺利润数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交易对方对厦门珀挺业绩承诺具体如下：

(1) 厦门珀挺 2015 年经审计的实际利润数不低于 7,200 万元；

(2) 厦门珀挺 2016 年经审计的实际利润数不低于 9,720 万元;

(3) 厦门珀挺 2017 年经审计的实际利润数不低于 13,122 万元。

2、承诺期内实际利润的确定

上述承诺期内的实际利润数指财务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且满足以下要求：

(1) 厦门珀挺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三维丝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

(2) 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承诺期内，未经厦门珀挺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厦门珀挺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3) 实际利润数指厦门珀挺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各方同意，股份交割日后，厦门珀挺应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各会计年度结束后，由三维丝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厦门珀挺承诺期内各年度盈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在指定媒体披露。

3、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数的补偿

如厦门珀挺在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坤拿商贸、上越投资应在业绩承诺期内的各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当期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标的股权的交易作价—已补偿金额。

坤拿商贸、上越投资当期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补偿时，按如下顺序向上市公司补偿：

(1) 由坤拿商贸、上越投资以其自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进行补偿；

(2) 不足部分以坤拿商贸、上越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计算公式如下：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已补偿现金金额)÷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如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在业绩承诺期限内各会计年度，依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出来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3) 如仍不足，则由坤拿商贸、上越投资自筹现金补偿，计算公式如下：补偿现金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合计承诺利润数×标的股权交易作价—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金额。

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现金数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

如出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需要补偿之情形，坤拿商贸、上越投资应在接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现金补偿，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逾期未进行补偿或者现金补偿不足的部分则按照前述约定用股份补足。

如出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需要补偿之情形，坤拿商贸与上越投资补偿义务的分配情况如下：

坤拿商贸与上越投资向三维丝出具《承诺函》，就补偿义务的分配承诺如下：“《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第 5.4 条约定的补偿义务发生时，坤拿商贸在接到三维丝书面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先行以本次交易中获取的现金对价支付补偿。逾期未补偿或者现金补偿不足的部分，由坤拿商贸和上越投资按其因本次交易各自所获得的三维丝股份数占坤拿商贸和上越投资因本次交易合计获得的三维丝股份总数的比例计算各自应当补偿给三维丝的股份数量。

如上述补偿仍不足，坤拿商贸和上越投资按照《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时各自持有厦门珀挺的股权比例占坤拿商贸和上越投资合计持有厦门珀挺股权比例的比例以自筹现金向三维丝补偿。即坤拿商贸的补偿比例为 82.54%，上越投资的补偿比例为 17.46%。

上述补偿金额或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为准。

上述补偿由坤拿商贸和上越投资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坤拿商贸与上越投资关于补偿义务另有约定的，该约定不得对抗三维丝。”

4、减值测试及补偿

在承诺期限届满时，三维丝将对标的股权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并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并在指定媒体披露。补偿期限届满时，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将另行以现金进行补偿，应补偿的现金额=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现金补偿不足的部分以坤拿商贸、上越投资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进行补偿，应补偿的股份数=(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数)÷购买资产之股份发行价格。

如出现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需要补偿之情形，坤拿商贸、上越投资应在接到三维丝书面通知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三维丝支付现金补偿，坤拿商贸、上越投资逾期未进行补偿或者现金补偿不足的部分则按照前述约定用股份补足。

三、交易对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三维丝、厦门珀挺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交易对方出具了《关于不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方在持有三维丝股票期间，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和间接经营任何与三维丝及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三维丝及其他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方在持有三维丝股票期间，如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三维丝及其下属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竞争，则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三维丝或者转让给无关联方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承诺方及其控

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三维丝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同时，廖政宗、李凉凉、叶守斌、周荣德、周冬玲等 5 名核心管理人员亦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承诺：

“1、目前经营的散物料输送系统的集成及相关关键设备、智能物流仓储设备、粉尘治理设备的相关业务均是通过厦门珀挺进行的，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自然人名义直接从事与厦门珀挺现有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没有在与三维丝或厦门珀挺存在相同或类似主营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有其它任何与三维丝或厦门珀挺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厦门珀挺任职期限内，未经三维丝同意，不得在三维丝、厦门珀挺以外，从事与三维丝及厦门珀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厦门珀挺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厦门珀挺的子公司、参股公司除外)。

3、承诺人保证，自厦门珀挺离职后二年内，不在厦门珀挺以外从事与三维丝和厦门珀挺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三维丝和厦门珀挺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收取任何名义的费用；不以三维丝及厦门珀挺以外的名义为三维丝及厦门珀挺现有客户提供散物料输送系统的集成及相关关键设备、智能物流仓储设备、智能提成设备和粉尘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和维修保养，耐磨材料的制作、加工，橡胶制品和橡塑制品的生产，各类非标件钢结构件制作及金加工，陶瓷球阀的生产加工，以及上述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不以各种方式提升、改善与三维丝、厦门珀挺具有竞争关系的企业的竞争力，帮助与三维丝、厦门珀挺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挖角或引诱三维丝、厦门珀挺员工离职等。

4、承诺人违反本项承诺的所得归厦门珀挺所有，并赔偿三维丝及厦门珀挺的全部损失。”

四、交易对方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将来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交易对方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承诺方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三维丝及厦门珀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交易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承诺方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三维丝、厦门珀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三维丝及厦门珀挺向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承诺方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三维丝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三维丝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维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承诺方对因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三维丝或厦门珀挺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同时，廖政宗、李凉凉、叶守斌、周荣德、周冬玲等 5 名核心管理人员亦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三维丝及厦门珀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承诺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三维丝、厦门珀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三维丝及厦门珀挺向承诺人及其投资或控制的其他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承诺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三维丝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三维丝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维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承诺人对因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三维丝或厦门珀挺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五、坤拿商贸及廖政宗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

为保证上市公司控制权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不发生变更，交易对方坤拿商贸及其实际控制人廖政宗出具了《不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函》，承诺：

“1、承诺方与本次重组其他相关各方(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所有股东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承诺人与厦门珀挺的其他股东即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其股东、上市公司股东均不存在任何一致行动关系，本次重组完成后，承诺人不与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其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以谋求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

3、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不通过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主动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保证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等方式获得在上市公司的表决权；保证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也不主动通过其他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如有)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但因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转总股本等被动因素增持除外)。

4、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不联合其他股东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保证不联合其他股东谋求上市公司董事会的多数席位，保证不联合其他股东通过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等方式选举和罢免现任董事会成员。”

注 9：

为维持对三维丝的控制地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罗红花与罗祥波出具承诺如下：

“1、作为三维丝的实际控制人，在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不会：(1)放弃三维丝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2)全部或部分放弃在三维丝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中的表决权；(3)协助任何第三方成为三维丝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4)协助任何第三方增强其在三维丝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中的表决权。

2、在本次交易提交三维丝股东大会审议之前，本人承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

增持三维丝股票，累计增持不少于 260 万股。在本承诺作出之日至本次交易提交三维丝股东大会审议之前，三维丝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增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本人及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实际需要，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三维丝股份等合法合规措施，保证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三维丝股份数量超过其他任何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三维丝股份数量，以保持对三维丝的实际控制，维护三维丝控制权的稳定。”

注 10:

(一) 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罗红花、股东丘国强、罗章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锁定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票数量占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罗红花、股东丘国强、罗章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本人现时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从事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将来有从事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

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三维丝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向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全额赔偿。

(三)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三维丝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三维丝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不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2、对于本人与三维丝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须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本人与三维丝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注 11:

公司前身三维丝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股东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对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分配总额为 2.60 万元。2008 年 8 月，

	<p>上述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公司未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罗红花自行到厦门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缴纳上述利润分配所应缴纳的全部个人所得税 0.52 万元，缴纳滞纳金 0.12 万元。</p> <p>基于以上事实，公司股东罗红花承诺：上述利润分配的个人所得税延迟缴纳以及因此而可能的相关处罚均由本人全部承担，与公司无关，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p>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罗红花诉厦门坤拿及其实际控制人廖政宗赔偿损失纠纷案	20,000	否	案号(2017)闽民初14号；本案已了结	本次诉讼系公司股东罗红花与公司股东厦门坤拿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的纠纷案，已撤诉结案，未直接涉及公司财产数额，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无影响	-	2018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5)
丘国强诉公司公	0	否	案号(2017)	驳回丘国强的诉	-	2018年07月	巨潮资讯网

司决议撤销纠纷案(请求判令撤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闽 0213 民初 2018 号, 一审已判决	讼请求		02 日	网,《关于公司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9)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诉北京洛卡买卖合同纠纷系列四案	1,525.52	形成负债	已结案	<p>1、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18)京 03 民终 4032 号《民事调解书》: 经法院主持调解, 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请求人民法院确认: 北京洛卡于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前给付北京清新合同款 4,365,628.80 元及利息(其中以 2,410,419.20 元为基数的利息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算至支付之日止, 以 1,955,209.60 元为基数的利息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算至支付之日止, 上述两项利息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p> <p>2、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18)京 03 民终 4012 号《民事裁定书》: 上诉人北京洛卡撤回上诉。</p> <p>3、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18)京 03 民终 4030 号《民事裁定书》: 上诉人北</p>	-	2018 年 04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二审民事诉讼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5)

				京洛卡撤回上诉。 4、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2018)京 03 民终 4031 号《民事裁定书》：上诉人北京洛卡撤回上诉。			
丘国强诉公司公司决议撤销纠纷案(请求判令撤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0	否	案号(2017)闽 0213 民初 2190 号, 一审已判决	驳回丘国强的诉讼请求	-	2018 年 07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9)
厦门洛卡诉邹平齐星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纠纷案	2,626.51	否	已判决	确认原告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 1-3 号炉脱硝系统设备享有 93.26%的所有权,对 6 号炉脱硝系统设备享有 100%的所有权;确认原告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被告邹平齐星开发区热电有限公司享有债权 26265061.25 元	-	2018 年 06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6)
厦门洛卡诉邹平县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纠纷案	664.94	否	已判决	确认原告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被告邹平县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债权 6649377.17 元;确认原告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 6 号炉脱硝系统工程设备享有 100%所有权	-	2018 年 06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6)
厦门洛卡诉山东齐星长山热电有限公司纠纷案	1,667.04	否	已判决	确认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被告山东齐星长山热电有限公	-	2018 年 06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收到一审

				司享有债权总额为 16670388.23 元; 确认原告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 1-3 号炉脱硝系统工程设备享有 90.23% 的所有权			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46)
厦门坤拿、厦门上越诉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	0	是(本案受理费、公告费、审计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可能形成负债)	(2018)闽 0205 民初 2382 号, 公司已提出反诉; 法院已受理, 目前案件在审理中	-	-	2018 年 07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64、2018-212)
厦门坤拿诉公司名誉权纠纷案	0	是(本案受理费、公告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可能形成负债)	(2018)闽 0205 民初 2383 号, 公司申请中止诉讼, 法院已同意; 目前案件在审理中	-	-	2018 年 07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64、2018-212)
厦门上越诉公司名誉权纠纷案	0	是(本案受理费、公告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可能形成负债)	(2018)闽 0203 民初 14398 号, 公司申请中止诉讼; 目前案件在审理中	-	-	2018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213)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三维丝诉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77.6	否	已开庭, 待判决	-	-	-	-
北京洛卡诉江苏盛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3.2	否	已开庭, 尚未判决	-	-	-	-

案							
北京洛卡诉上海沅沓实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69.6	否	已立案，待法院择期开庭	-	-		-
厦门佰瑞福诉贵州开阳青利天盟化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58.96	否	调解结案	调解书约定，被告应于 7 月 30 日前向佰瑞福支付货款 20 万元，于 10 月 30 日前向佰瑞福支付货款 389604.21 元	“被告应于 7 月 30 日前向佰瑞福支付货款 20 万元”已如期履行；后续款项待履行		-

注：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2. 未决诉讼”。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但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设立后委托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并全额认购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兴证资管鑫众一三维丝蓝天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兴证资管鑫众一三维丝蓝天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主要投资范围为三维丝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等公告。

本次限售股份即鑫众一三维丝蓝天1号定向计划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所获得的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36个月，自三维丝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鑫众一三维丝蓝天1号定向计划名下时起算。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于2018年7月17日届满，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7月23日。上市流通前，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8,278,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8,278,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57)。

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已部分出售;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4,428,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耿占吉、陈学功、林方琪	股东耿占吉先生原任公司副总经理,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耿占吉先生已于2017年12月18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及总承包;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土壤修复;节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000 万元	217.38	22.02	-67.98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南京三维丝已于2018年2月13日完成工商登记。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孙公司暨构成关联交易的提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5%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提案》,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与陈学功、耿占吉、林						

	<p>方琪均不再是南京三维丝的股东；南京三维丝成为厦门物流的全资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p> <p>南京三维丝暂无重大在建项目。</p>
--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15 日	12,000	2015 年 07 月 02 日	3,738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是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23 日	12,000	2016 年 05 月 19 日	5,519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是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21 日	20,000	2016 年 09 月 06 日	4,3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21 日	15,000	2016 年 08 月 02 日	3,82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500	2018 年 02 月 02 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	5,000	2018 年 01 月 17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	4,000	2018 年 01 月 18 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60,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2,17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0,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2,177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2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期内暂无精准扶贫规划。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亦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

2018年1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刘明辉先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关于增补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详见公告2018-004。

2018年3月2日举行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8年3月21日举行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详见公告2018-029、2018-049。

2018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及各子提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及各子提案。详见公告2018-176、2018-189。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案》及各子提案。详见公告2018-177、2018-190。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及各子提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及各子提案，选举王光辉先生、冉昶先生、徐秀丽女士、陈玲瑜女士、叶守斌先生、许新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樊艳丽女士、朱力女士、洪春常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前述6名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提案》及各子提案，选举张文华女士、周荣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前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王燕红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其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详见公告2018-195、2018-196、2018-197。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光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提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提案》及各子提案、《关于聘任王光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徐秀丽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提案》、《关于指定徐秀丽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提案》、《关于聘任商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蔡伟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吴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关于聘任孙成宇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的提案》、《关于聘任洪建章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提案》，选举董事王光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董事王光辉先生、独立董事樊艳丽女士、独立董事朱力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长王光辉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选举独立董事樊艳丽女士、独立董事朱力女士、董事王光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樊艳丽女士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选举独立董事樊艳丽女士、独立董事朱力女士、董事王光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樊艳丽女士为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聘任董事长王光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董事徐秀丽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指定徐秀丽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聘任商晔先生、蔡伟龙先生、吴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孙成宇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聘任洪建章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均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告2018-201、2018-205。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文华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提案》，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选举张文华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告2018-206、2018-207。

2018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怀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提案》，聘任王怀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告2018-216、2018-220。

(二) 财务审计

2018年3月2日举行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8年3月21日举行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齐星项目长期应收款和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关于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商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提案》。详见公告2018-029、2018-035、2018-049。

2018年4月2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

告》、《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予以消除的专项说明》、《关于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4-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关于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2015-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100%股权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等报告文件,对公司各事项进行审计和报告。公司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对2017年度财务报告前期差错进行更正,2016年度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并对财务决算、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披露。详见公告2018-056、2018-057、2018-061、2018-062、2018-063、2018-066、2018-074、2018-075、2018-076、2018-077、2018-081、2018-082、2018-083、2018-084、2018-086、2018-087、2018-089。

(三) 对外担保

2018年3月2日举行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18年3月21日举行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详见公告2018-029、2018-036、2018-049。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160,500.00万元;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债务余额合计22,177万元,不存在到期不能还款的情况。

(四) 对外投资

2018年1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南京三维丝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暨构成关联交易的提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陈学功、耿占吉共同出资设立南京三维丝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工商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为陈学功、耿占吉、林方琪。详见公告2018-004。

2018年3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提案》。详见公告2018-029、2018-038。

2018年5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孙公司的提案》,公司将持有的香港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告2018-131、134。

2018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提案》、《关于公司子公司变更为孙公司的提案》及各子提案,公司子公司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厦门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孙公司。详见公告2018-176、2018-180、2018-181、2018-182、2018-183、2018-184、2018-185、2018-186、2018-187、2018-195。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15%股权的提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25%股权的提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5%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提案》,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是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详见公告2018-201、2018-208、2018-209、2018-210。

(五)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专项说明

1、 框架合意

2018年2月27日,公司与辽宁鸿盛环境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鸿盛”)法定代表人、交易对手方

宋朋泽达成初步意向，双方签订《战略合作框架与保密协议》。

2、首次停牌

2018年2月28日，公司因筹划前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1日开市起停牌。此后，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即：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3、确定中介机构

2018年3月7日，公司、辽宁鸿盛及中介机构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进程备忘录》，各方确定了本次交易中介机构以及对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4、前期沟通会

2018年3月14日，公司召集交易双方及中介机构召开主题为“关于尽调辽宁鸿盛环境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的前期沟通”会议，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前期沟通，并对接下去的尽职调查工作作出安排。

5、初步尽职调查

2018年3月18日，公司前往标的公司辽宁鸿盛进行初步尽职调查。尽职调查工作正式启动。

6、进一步洽谈

2018年3月20日，辽宁鸿盛与公司进一步商谈交易方案等问题。此后，公司与辽宁鸿盛双方多次通过电话沟通交易方案等相关事宜。

7、继续停牌及初步尽调报告出具

至2018年3月29日，公司已与标的公司辽宁鸿盛进一步沟通了有关标的公司和合作方案的相关情况，推进合作进程，同时进一步对接相关中介机构着手对标的公司展开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但因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先批准，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8、再次继续停牌

至2018年4月26日，公司已与标的公司辽宁鸿盛进一步沟通有关标的公司和合作方案的相关情况，推进合作进程，同时进一步对接相关中介机构；但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难以在自停牌起2个月内全部完成，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于2018年4月27日前披露重组预案。

经2018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申请且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先批准，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8年5月25日复牌。

9、持续接洽

2018年5月3日-4日，公司多次与辽宁鸿盛对重组事项进行了交流沟通，就交易方案和细节进行最后阶段性商谈。

10、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复牌

鉴于短期内无法与交易标的的股东就交易价格、业绩承诺及补偿方式、对价支付进度等核心交易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25日开市起复牌。

详见《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8。

(六)关于北京洛卡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事宜办理进展的专项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定期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

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2014-2016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及减值测试报告的提案》、《关于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方案的提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相关事宜的提案》，并依法对《关于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的补偿方案》等文件进行了公告披露。

公司依据规则和约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补偿股份无偿划转事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要求公司提供相关资料，其中一项为需由刘明辉等11人及彭娜提供一份最新的确认函，确认函的内容为同意本次补偿股份无偿划转。公司经多次努力，多次与刘明辉等人沟通(包括发送邮件)，但除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以外的刘明辉等人仍然拒绝向公司提供办理所需确认函。

同时刘明辉等人提出意见：根据公司与刘明辉等11人于2014年9月1日签订的《备忘录》第4条的约定，“就洛卡环保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盈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和承诺期限届满时的《减值测试报告》，原则上由甲方(即公司)届时聘请的年度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若有变更，需经双方认可；《专项审核报告》和承诺期限届满时的《减值测试报告》中涉及影响到乙方(即刘明辉等11人)的重大问题，双方需充分沟通并一致认可”。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外的刘明辉等人据此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

对于该事项，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及公司顾问律师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予以正式书面回复，回复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时至今日，北京洛卡补偿事务因前述原因受阻，公司正在继续努力沟通协调。详见《关于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事宜办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1。

2018年8月21日，厦门证监局下发《关于对刘明辉等人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 11号】，决定对刘明辉等人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刘明辉等人应于2018年9月30日前履行完业绩补偿承诺；厦门证监局将跟踪检查刘明辉等人的完成情况，并视情况进一步采取监管措施。详见《关于厦门证监局对刘明辉等人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5。

(七)关于厦门珀挺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事宜办理进展的专项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定期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定期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2015-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及减值测试报告的提案》、《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之补偿方案的提案》，并依法对《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的补偿方案》等文件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2018-059、2018-065、2018-084、2018-112)。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未收到厦门珀挺对审计调整建议的确认和调整签章确认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故未对厦门珀挺2017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单独的审计报告，但其出具的《关于厦门珀挺2015至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表明公司《关于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2015-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2017年年度报告》已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业绩承诺方厦门坤拿、厦门上越对厦门珀挺的调整不予认可，不影响《关于厦门珀挺2015至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以及《三维丝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结论。

如前所述，因厦门珀挺未实现业绩承诺，作为承诺人，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应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根据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向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2018年7月4日两次以邮件形式通知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其回复不予认可和办理；公司后于2018年7月27日通过邮政速递EMS书面致函要求厦门坤拿在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人民币33,656,211.47元至公司账户，但至今已超过5

个工作日的期限，公司并未收到厦门坤拿支付的任何款项。2018年7月31日，厦门坤拿与厦门上越回函明确表示拒绝履行补偿方案。

2018年7月，公司收到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法院寄来的民事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厦门坤拿、厦门上越以股权转让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厦门坤拿以名誉权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就股权转让纠纷案，公司已提出反诉，法院已受理；就名誉权纠纷案，公司申请中止诉讼，法院已同意；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详见《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4、2018-212）。

2018年8月，公司收到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寄来的民事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厦门上越以名誉权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公司已申请中止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详见《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3）。

公司现仍在与厦门珀挺、厦门坤拿、厦门上越等各方继续努力沟通协调。详见《关于子公司未实现业绩承诺及计提减值准备之补偿事宜办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1。

2018年8月21日，厦门证监局下发《关于对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和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12号】，决定对厦门坤拿、厦门上越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厦门坤拿、厦门上越应于2018年9月30日前履行完业绩补偿承诺；厦门证监局将跟踪检查厦门坤拿、厦门上越的完成情况，并视情况进一步采取监管措施。详见《关于厦门证监局对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14。

（八）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上市流通

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于2018年7月17日届满，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7月23日。上市流通前，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8,278,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8,278,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5%。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已部分出售；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4,428,5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已解除限售，处于可上市流通状态。

（九）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

公司股东丘国强先生和公司股东上海中创凌兴于2018年5月14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丘国强先生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股东权利（除收益权以外）委托上海中创凌兴行使。协议有效期内，上海中创凌兴可行使公司共计19.07%的股份所对应的提案权、表决权等《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的相关权利，成为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详见2018年5月15日《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7。

（十）关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厦调查字201704号）（以下简称“调查通知书”），调查通知书内容显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司立案调查并调取相关证据，请予以配合。”

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暨股票存在被实施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181），依据规则对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司董事会的工作措施以及其他相关事项作出说明。

前述公告披露后，公司按照规则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了一次风险提示公告，说明立案调查的进展情况和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自立案调查后，公司尚未接到与本次立案调查明确相关的指令或要求，亦未获知立案调查的案由和具体情况；公司至今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结论。除前述外，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立案调查。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月17日，公司公告全资子公司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罗祥波，全资孙公司沈阳洛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武瑞召；前述公司均已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告2018-013。

2018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提案》，公司将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给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厦门洛卡成为北京洛卡的全资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详见公告2018-029、2018-038。

2018年4月9日，公司公告全资子公司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民事判决书，就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7)京0105民初54044号民事判决，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对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7)京0105民初54052号民事判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7)京0105民初54056号民事判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7)京0105民初54059号民事判决，北京洛卡撤回对被上诉人(原审原告)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的上诉。详见公告2018-095。

2018年5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孙公司的提案》，公司将持有的香港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告2018-131、134。

2018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提案》、《关于公司子公司变更为孙公司的提案》及各子提案，公司子公司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厦门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孙公司。详见公告2018-176、2018-180、2018-181、2018-182、2018-183、2018-184、2018-185、2018-186、2018-187、2018-195。

2018年8月8日，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出资3000万人民币独资设立中油三维丝石化(大连)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

2018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15%股权的提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25%股权的提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5%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提案》，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是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为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详见公告2018-201、2018-208、2018-209、2018-21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1,761,069	44.56%	0	0	0	-14,862,031	-14,862,031	156,899,038	40.7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71,761,069	44.56%	0	0	0	-14,862,031	-14,862,031	156,899,038	40.7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4,446,133	16.72%	0	0	0	-19,571,634	-19,571,634	44,874,499	11.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7,314,936	27.84%	0	0	0	4,709,603	4,709,603	112,024,539	29.0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3,729,374	55.44%	0	0	0	14,862,031	14,862,031	228,591,405	59.30%
1、人民币普通股	213,729,374	55.44%	0	0	0	14,862,031	14,862,031	228,591,405	59.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85,490,443	100.00%	0	0	0	0	0	385,490,44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罗红花高管锁定股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25%。

(2) 董事丘国强高管锁定股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25%。

(3) 刘勇被选举为董事，其所持股份锁定，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25%。

(4) 原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耿占吉离任，其所持股份锁定，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25%；离任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股票，离任6个月后12个月内转让股票总数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5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罗红花	48,705,706	5,647,350	0	43,058,356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25%
丘国强	37,084,920	9,271,231	0	27,813,689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25%
刘明辉	9,190,804	0	0	9,190,804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7月17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

						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278,580	0	0	8,278,580	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届满，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7 月 23 日。上市流通前，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8,278,5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5%；解除限售后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8,278,5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5%。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已部分出售；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4,428,580 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 1.15%，已解除限售，处于可上市流通状态
彭娜	4,800,000	0	0	4,800,000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朱利民	2,152,432	0	0	2,152,432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

						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马力	1,291,458	0	0	1,291,458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7月17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陈云阳	860,972	0	0	860,972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曲景宏	860,972	0	0	860,972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

						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武瑞召	688,778	0	0	688,778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2018年7月17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

						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孙玉萍	645,730	0	0	645,730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

						诺事项”
毕浩生	344,388	0	0	344,388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杨雪	344,388	0	0	344,388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

						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陈茂云	172,194	0	0	172,194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

						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王晓红	172,194	0	0	172,194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原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18 年 7 月 17 日；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同意履行承诺，但除了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之外的刘明辉等人对《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不予认可，进而不履行补偿义务，同时亦导致武瑞召、杨雪、王晓红、毕浩生的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故暂未办理解除限售手续。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	35,318,146	0	0	35,318,146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9 年 3 月 31 日
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556,353	0	0	9,556,353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9 年 3 月 31 日
九州证券—招商银行—九州联增	11,293,054	0	0	11,293,054	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 1 月 20 日

一期集合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资产管理计划						
刘勇	0	0	22,500	22,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 25%
耿占吉	0	0	34,050	34,0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禁持股总数的 25%; 离任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股票, 离任 6 个月后 12 个月内转让股票总数不得超过持股总数的 50%
合计	171,761,069	14,918,581	56,550	156,899,038	--	--

注: 公司股东丘国强先生和公司股东上海中创凌兴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 丘国强先生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股东权利(除收益权以外)委托上海中创凌兴行使。上海中创凌兴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 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股份, 亦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委托表决权的权益。详见 2018 年 5 月 15 日《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27)、《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红花	境内自然人	14.89%	57,411,142	0	43,058,356	14,352,786	质押	45,849,900
丘国强	境内自然人	9.62%	37,084,920	0	27,813,689	9,271,231	质押	37,084,900
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5%	36,441,144	0	0	36,441,144		
厦门坤拿商贸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6%	35,318	0	35,318	0	质押	35,309,200

限公司			, 146		, 146		
九州证券—招商银行—九州联增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93%	11,293,054	0	11,293,054	0	
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9,556,353	0	9,556,353	0	质押 9,556,000
刘明辉	境内自然人	2.38%	9,190,804	0	9,190,804	0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15%	8,278,580	0	8,278,580	0	
彭娜	境内自然人	1.25%	4,815,100	0	4,800,000	15,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久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3,970,694		0	3,970,69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公司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丘国强先生和公司股东上海中创凌兴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丘国强先生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股东权利(除收益权以外)委托上海中创凌兴行使，双方构成实质的一致行动关系。协议有效期内，上海中创凌兴可行使公司共计 19.07%的股份所对应的提案权、表决权等《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的相关权利，成为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441,144	人民币普通股	36,441,144				
罗红花	14,352,786	人民币普通股	14,352,786				
丘国强	9,271,231	人民币普通股	9,271,2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久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70,694	人民币普通股	3,970,694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华熙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4,8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复兴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9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4,300				
林加其	2,75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9,900				

严琳	2,598,522	人民币普通股	2,598,522
李慧	2,394,190	人民币普通股	2,394,19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复兴 3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54,142	人民币普通股	2,254,14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丘国强先生和公司股东上海中创凌兴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丘国强先生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股东权利(除收益权以外)委托上海中创凌兴行使，双方构成实质的一致行动关系。协议有效期内，上海中创凌兴可行使公司共计 19.07%的股份所对应的提案权、表决权等《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的相关权利，成为拥有公司表决权比例最高的股东。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慧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王光辉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冉昶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徐秀丽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陈玲瑜	董事	现任	300	0	0	300	0	0	0
叶守斌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许新新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樊艳丽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朱力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洪春常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文华	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周荣德	非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燕红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怀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商 晔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蔡伟龙	副总经理	现任	500	0	0	500	0	0	0
吴 刚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罗祥波	董事、董事长	离任	0	0	0	0	0	0	0

罗红花	董事	离任	57,411,142	0	0	57,411,142	0	0	0
丘国强	董事	离任	37,084,920	0	0	37,084,920	0	0	0
屈冀彤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刘明辉	董事	离任	9,190,804	0	0	9,190,804	0	0	0
刘勇	董事	离任	0	30,000	0	30,000	0	0	0
郑兴灿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王智勇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吴红军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康述旻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0	0	0	0	0	0
陈为珠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彭南京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张永辉	总经理	离任	0	0	0	0	0	0	0
陈锡良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0	0	0	0	0	0	0
杨未来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103,687,666	30,000	0	103,717,666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光辉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王光辉	董事长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
王光辉	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冉昶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徐秀丽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徐秀丽	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陈玲瑜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叶守斌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许新新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樊艳丽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朱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洪春常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张文华	非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张文华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
周荣德	非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18年08月13日	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王燕红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18年07月25日	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王怀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8年08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
商晔	副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蔡伟龙	副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吴刚	副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罗祥波	董事、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罗红花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丘国强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屈冀彤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刘明辉	董事	任免	2018年01月16日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免职
刘勇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郑兴灿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王智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吴红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康述旻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陈为珠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彭南京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张永辉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任期届满离任
陈锡良	常务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杨未来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8月13日	任期届满离任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913,486.91	370,590,115.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168,502.21	56,756,392.29
应收账款	553,386,876.49	604,245,633.12
预付款项	73,242,987.60	41,440,753.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7,220.54	87,814.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891,506.43	32,114,568.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3,289,643.78	289,144,166.2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218,425.77	26,218,425.77
其他流动资产	54,618,078.28	57,900,068.29
流动资产合计	1,444,766,728.01	1,478,497,938.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	1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556,680.31	16,556,680.3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8,056,333.17	18,614,662.81
固定资产	378,092,168.53	392,239,827.44
在建工程	31,539,597.63	28,139,921.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703,351.29	82,681,481.31
开发支出		
商誉	655,630,651.49	655,630,651.49
长期待摊费用	366,862.67	419,18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4,279.61	16,626,53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419,722.30	35,419,722.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1,969,647.00	1,246,478,666.17
资产总计	2,666,736,375.01	2,724,976,604.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400,000.00	334,975,570.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000,000.00	63,931,437.30

应付账款	300,540,837.09	275,986,169.14
预收款项	415,074,302.65	273,741,957.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197,205.68	25,337,378.80
应交税费	3,023,323.39	30,283,297.56
应付利息	237,436.11	274,056.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881,799.52	18,430,356.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250,080.64	107,172,365.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7,604,985.08	1,130,132,589.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91,182.58	116,113,885.7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1,021,766.87	41,753,587.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90,138.76	20,045,15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23,849.72	9,110,783.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526,937.93	187,023,414.72
负债合计	1,298,131,923.01	1,317,156,00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5,490,443.00	385,490,4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4,882,318.39	914,882,318.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10,383.60	-261,876.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76,006.21	22,676,00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468,830.87	77,496,317.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4,107,214.87	1,400,283,208.92
少数股东权益	4,497,237.13	7,537,390.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8,604,452.00	1,407,820,599.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66,736,375.01	2,724,976,604.18

法定代表人：王光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光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秀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04,442.88	46,033,864.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48,422.47	39,620,013.59
应收账款	187,255,883.86	196,049,273.65
预付款项	3,735,681.40	4,350,785.84
应收利息		60,181.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5,966,141.15	160,540,739.04
存货	71,817,576.89	59,500,966.6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5,792.60
流动资产合计	513,228,148.65	506,371,617.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24,714,527.55	1,123,214,527.55
投资性房地产	551,448.31	567,156.73
固定资产	145,058,348.12	155,894,530.16
在建工程	44,509.94	38,461.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75,134.28	4,995,199.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5,761.55	180,744.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5,389,729.75	1,284,890,620.24
资产总计	1,788,617,878.40	1,791,262,23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200,000.00	156,475,570.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000,000.00	23,373,569.30
应付账款	93,849,412.57	73,731,003.63
预收款项	11,370,003.67	22,657,535.26
应付职工薪酬	4,853,794.19	10,597,595.10
应交税费	1,421,246.69	3,153,719.79
应付利息	237,436.11	274,056.9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8,034,120.34	78,640,013.2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632,334.46	46,374,163.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8,598,348.03	415,277,227.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87,989.46	18,176,68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87,989.46	115,376,681.37
负债合计	525,186,337.49	530,653,908.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5,490,443.00	385,490,44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1,877,203.03	931,877,203.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676,006.21	22,676,006.21
未分配利润	-76,612,111.33	-79,435,323.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3,431,540.91	1,260,608,32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8,617,878.40	1,791,262,237.6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23,235,121.03	222,604,908.73
其中：营业收入	323,235,121.03	222,604,908.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4,631,563.34	287,676,622.56
其中：营业成本	264,447,826.31	174,199,857.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33,354.43	4,303,828.23
销售费用	18,575,247.75	21,997,010.08
管理费用	57,550,028.40	59,461,116.09
财务费用	22,295,856.35	23,660,236.62
资产减值损失	-270,749.90	4,054,573.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25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257.8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65.08	
其他收益	5,061,002.21	2,431,646.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68,575.02	-62,852,325.62
加：营业外收入	237,348.19	711,906.32
减：营业外支出	282,347.40	515,98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313,574.23	-62,656,408.19
减：所得税费用	104,066.71	-931,979.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17,640.94	-61,724,428.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17,640.94	-61,724,428.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27,487.11	-60,188,990.96
少数股东损益	-3,390,153.83	-1,535,437.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8,506.94	-21,387.8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8,506.94	-21,387.8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8,506.94	-21,387.8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48,506.94	-21,387.8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566,147.88	-61,745,81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175,994.05	-60,210,378.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0,153.83	-1,535,437.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6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光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光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秀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4,167,191.70	125,539,215.67
减：营业成本	95,140,519.74	94,489,422.35
税金及附加	930,958.44	571,816.86
销售费用	10,907,693.03	11,539,469.30
管理费用	15,072,066.92	15,224,710.25
财务费用	8,896,453.26	13,997,768.00
资产减值损失	2,762,545.12	1,675,240.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25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257.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65.08	
其他收益	2,767,240.55	1,882,928.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1,060.82	-10,288,541.65
加：营业外收入	56,691.00	685,883.50
减：营业外支出	14,561.59	5,910.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33,190.23	-9,608,568.97
减：所得税费用	509,978.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3,211.70	-9,608,568.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3,211.70	-9,608,568.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23,211.70	-9,608,568.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1,427,769.79	582,831,106.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36,628.93	6,094,58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14,609.74	15,344,87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579,008.46	604,270,57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832,226.36	368,432,458.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75,963.04	51,416,100.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70,553.80	31,995,32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14,736.27	52,173,62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593,479.47	504,017,50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528.99	100,253,06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3,547.41	17,889,46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3,547.41	18,289,46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547.41	-18,289,462.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200,000.00	292,152,450.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49,586.26	151,700,757.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599,586.26	443,853,20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872,400.13	326,031,067.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27,685.93	19,003,125.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13,006.90	195,781,25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113,092.96	540,815,45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13,506.70	-96,962,245.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01,960.48	-8,077,508.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03,485.60	-23,076,150.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143,009.34	449,762,989.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39,523.74	426,686,839.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276,233.38	191,736,992.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15,757.52	39,328,77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291,990.90	231,065,76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419,925.34	55,019,292.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40,513.57	19,388,85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2,334.68	6,085,468.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54,339.99	80,498,12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57,113.58	160,991,73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34,877.32	70,074,026.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0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040.00	4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040.00	-4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200,000.00	137,440,125.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	170,191.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40,000.00	137,610,31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437,399.32	216,654,641.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59,946.32	13,321,216.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2,332.60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29,678.24	230,075,85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89,678.24	-92,465,54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49,903.45	5,956.25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69,744.37	-22,785,55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33,857.57	229,641,638.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64,113.20	206,856,079.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490,443.00				914,882,318.39		-261,876.66		22,676,006.21		77,496,317.98	7,537,390.96	1,407,820,599.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490,443.00				914,882,318.39		-261,876.66		22,676,006.21		77,496,317.98	7,537,390.96	1,407,820,599.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8,506.94				-33,027,487.11	-3,040,153.83	-39,216,14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48,506.94				-33,027,487.11	-3,390,153.83	-39,566,147.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	3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0,000.00	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5,490,443.00				914,882,318.39		-3,410,383.60		22,676,006.21		44,468,830.87	4,497,237.13	1,368,604,452.0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197,389.00				727,391,333.20		-159.03		22,676,006.21		368,995,012.63	16,042,607.13	1,509,302,18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33,607,285.94	-333,607,285.9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197,389.00			727,391,333.20		-159,033		22,676,006.21		35,387,726.69	16,042,607.13	1,175,694,90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93,054.00			182,856,016.65		-21,387.85				-60,188,990.96	-1,535,437.85	132,403,25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87.85				-60,188,990.96	-1,535,437.85	-61,745,81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93,054.00			182,856,016.65								194,149,070.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293,054.00			182,856,016.65								194,149,070.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5,490,443.00				910,247,349.85		-21,546.88		22,676,006.21		-24,801,264.27	14,507,169.28	1,308,098,157.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5,490,443.00				931,877,203.03				22,676,006.21	-79,435,323.03	1,260,608,32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5,490,443.00				931,877,203.03				22,676,006.21	-79,435,323.03	1,260,608,32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3,211.70	2,823,21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23,211.70	2,823,211.70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5,490,443.00				931,877,203.03			22,676,006.21	-76,612,111.33	1,263,431,540.9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197,389.00				749,021,186.38			22,676,006.21	104,239,943.	1,250,134,525.44	

										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197,389.00				749,021,186.38				22,676,006.21	104,239,943.85	1,250,134,52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93,054.00				182,856,016.65					-9,608,568.97	184,540,50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08,568.97	-9,608,568.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93,054.00				182,856,016.65						194,149,070.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293,054.00				182,856,016.65						194,149,070.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5,490,443.00				931,877,203.03				22,676,006.21	94,631,374.88	1,434,675,027.1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2009年3月由厦门三维丝环保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05466767W。2010年2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方案》,本公司向王荣聪等35名等自然人定向发行股票49.60万股,发行价格为19.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67,840.00元(玖佰伍拾陆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本次募集资金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伍仟贰佰肆拾玖万陆仟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4,199.68万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人民币4,199.68万元,本次转增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玖仟肆佰肆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以10.72元/股回购并注销王荣聪等31名自然人股东所持有的89.28万股限制性股票,合计减少股本人民币89.28万元,本次回购股份后,注册资本减至人民币玖仟叁佰陆拾万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5,61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人民币5,616.00万元,本次转增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柒拾陆万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刘明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95号)核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中根据贵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期间的权益分派事项调整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本公司以15.22元/股向刘明辉等11人发行股份10,762,155股购买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本次发行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壹亿陆仟零伍拾贰万贰仟壹佰伍拾伍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刘明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95号)核准,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中根据贵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期间的权益分派事项调整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本公司以15.22元/股向王荣聪等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4,139,290.00股募集重大资产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壹亿陆仟肆佰陆拾陆万壹仟肆佰肆拾伍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64,661,445.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人民

币164,661,445.00元，本次转增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叁亿贰仟玖佰叁拾贰万贰仟捌佰玖拾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号)核准：本公司向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发行35,318,146.00股股份、向厦门上越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发行9,556,353.0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发行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叁亿柒仟肆佰壹拾玖万柒仟叁佰捌拾玖元整。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号)核准，贵公司于2016年10月11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293,054.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71元，合计增加股本人民币199,999,986.34元。本次发行股份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经此发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捌仟伍佰肆拾玖万零肆佰肆拾叁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85,490,443.00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捌仟伍佰肆拾玖万零肆佰肆拾叁元整。经营范围为：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其他质检技术服务；特种设备的维修；特种设备的改造；特种设备的安装；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非织造布制造；其他非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监测；工程管理服务；专业化设计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大气污染治理；钢结构工程施工；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所属行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沈阳洛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POTENT USA CORPORATION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龙岩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厦门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

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

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明细欠款余额为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押金、保证金(不含质保金)、职工借款、应收出口退税等	
组合 2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下且账龄在 3 年以上(或账龄在 3 年以下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及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为 50 万元以下且账龄在 3 年以上(或账龄在 3 年以下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该类应收款项根据具体情况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土木工程建筑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个别计价法。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

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8年	可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5年	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装修费支出	5年	直线法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前提下：公司内销收入，在按客户要求发货后，客户组织验收并出具收货确认书，公司据以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出口销售，在按客户要求发货后，以货物出口报关单上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的工程项目合同条款规定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的，在购货方收到发出商品并验收签字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合同条款规定需由公司安装、调试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安装、调试结束，购货方验收合格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公司脱硝系统核心设备采用168小时性能实验通过后一次性确认收入；脱硝系统成套设备，设备部分分批到货后，经三方(公司项目负责人、业主及监理)开箱验收并安装完毕后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1) 建造合同类型

公司签订的建造合同类型属于固定造价合同，根据对价款的约定方式不同，分为约定工程总价的合同(下称总价合同)和约定费率(或下浮比例)的合同(下称费率合同)。

(2) 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建造合同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关核算流程如下：

① 完工进度的确定

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text{完工进度} = \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div \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实现工程完工进度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

② 完工百分比法的运用

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当期的合同收入和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价款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上述公式中的完工进度指累计完工进度。对于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应当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确认的合同费用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3) BOT业务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	6%、10%、11%、16%、17%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5%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5%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
沈阳洛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5%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5%
香港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5%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15%
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16.5%
POTENT USA CORPORATION	16.5%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25%
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25%
龙岩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5%
厦门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25%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公司于2015年10月12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35100171)，有效期限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的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公司2018年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

2. 2017年10月25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通过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1711004248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2018年度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指引，厦门佰瑞福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0日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5100241)，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2018年度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指引，沈阳洛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8日获得辽宁省科学技术局、辽宁省财政局、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21000228)，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2018年度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346.37	34,594.24
银行存款	170,705,177.37	254,250,005.74
其他货币资金	57,173,963.17	116,305,515.94
合计	227,913,486.91	370,590,115.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643,890.60	64,484,584.56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0,000.00	114,000.00
履约保证金	53,178,501.38	74,737,033.78
被冻结的存款	995,461.79	7,596,072.80
合计	57,173,963.17	82,447,106.5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168,502.21	54,580,232.29
商业承兑票据		2,176,160.00
合计	25,168,502.21	56,756,392.2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105,073.95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143,862.60	
合计	69,248,936.55	2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28,953.25	4.21%	18,135,132.80	65.40%	9,593,820.45	25,116,701.25	3.54%	15,270,122.00	60.80%	9,846,579.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137,619.74	94.58%	80,216,022.88	12.87%	542,921,596.86	678,601,227.30	95.55%	85,388,131.62	12.58%	593,213,095.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43,428.17	1.21%	7,071,968.99	89.03%	871,459.18	6,486,026.18	0.91%	5,300,067.99	81.72%	1,185,958.19
合计	658,810,001.16	100.00%	105,423,124.67	16.00%	553,386,876.49	710,203,954.73	100.00%	105,958,321.61	14.92%	604,245,633.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漳电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6,400,000.00	3,200,000.00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江苏新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489,661.07	5,489,661.07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沈阳抗生素厂	5,467,000.00	2,733,500.00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55,120.00	381,240.00	14.92%	存在减值迹象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314,216.00	2,082,794.40	90.00%	存在减值迹象
山东齐星长山热电有限公司	1,892,596.18	1,324,817.33	70.00%	存在减值迹象
内蒙古伊东集团东方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74,000.00	1,274,000.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山西皆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74,400.00	637,200.00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61,960.00	1,011,920.00	95.29%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27,728,953.25	18,135,132.8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8,128,156.58	17,406,407.83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8,128,156.58	17,406,407.83	5.00%
1 至 2 年	148,329,257.50	14,832,925.75	10.00%
2 至 3 年	98,609,752.76	29,582,925.83	30.00%
3 年以上	28,070,452.90	18,393,763.47	65.53%
3 至 4 年	16,514,726.76	8,257,363.38	50.00%
4 至 5 年	7,096,630.19	5,677,304.14	80.00%
5 年以上	4,459,095.95	4,459,095.95	100.00%
合计	623,137,619.74	80,216,022.88	12.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35,196.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已计提的坏账
第一名	131,475,060.79	19.96%	23,060,268.68
第二名	90,692,481.98	13.77%	5,341,437.21
第三名	31,472,460.41	4.78%	1,573,623.02
第四名	18,808,432.74	2.85%	940,421.64
第五名	16,938,787.13	2.57%	846,939.36
合计	289,387,223.05	43.93%	31,762,689.9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774,405.18	84.34%	32,220,164.42	77.74%
1 至 2 年	8,934,193.40	12.20%	4,698,492.20	11.34%
2 至 3 年	315,821.67	0.43%	1,606,680.71	3.88%
3 年以上	2,218,567.35	3.03%	2,915,416.11	7.04%
合计	73,242,987.60	--	41,440,753.4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RICHJEECO, LTD	778,087.35	3年以上	工程尾款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马鞍山山东林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0	3年以上	工程尾款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上海高端贸易有限公司	643,830.00	3年以上	工程尾款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工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38,891.56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810,808.9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期末金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第一名	16,693,128.65	22.79	1年以内	货款
第二名	4,035,039.00	5.51	1年以内	货款
第三名	3,662,960.59	5.00	1年以内	货款
第四名	2,631,131.31	3.59	1年以内	货款
第五名	2,310,845.12	3.16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9,333,104.67	40.05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7,220.54	87,814.27
合计	37,220.54	87,814.2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988,561.44	99.55%	1,097,055.01	3.43%	30,891,506.43	32,947,176.64	99.56%	832,607.97	2.53%	32,114,568.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931.00	0.45%	144,931.00	100.00%	0.00	144,931.00	0.44%	144,931.00	100.00%	0.00
合计	32,133,492.44	100.00%	1,241,986.01	3.87%	30,891,506.43	33,092,107.64	100.00%	977,538.97	2.95%	32,114,568.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004,278.68	200,213.93	5.00%
1 年以内小计	4,004,278.68	200,213.93	5.00%
1 至 2 年	1,233,147.78	123,314.78	10.00%
2 至 3 年	143,665.32	43,099.60	30.00%
3 年以上	1,022,014.00	730,426.70	71.47%
3 至 4 年	290,615.00	145,307.50	50.00%
4 至 5 年	731,399.00	585,119.20	80.00%
合计	6,403,105.78	1,097,055.01	17.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4,447.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559,507.36	18,743,367.45
个人借款	5,004,470.99	3,920,500.93
出口退税		4,880,833.88
其他	6,569,514.09	5,547,405.38
合计	32,133,492.44	33,092,107.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55,000.00	1-2 年	16.04%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00,000.00	2-3 年	11.20%	
泉州瀚能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款	1,069,547.78	1-2 年	3.33%	106,954.78
和运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25,000.00	1 年以内	2.26%	
利丰海洋工程(天津)有限公司	保证金	630,000.00	1 年以内	1.96%	
合计	--	11,179,547.78	--	34.79%	106,954.7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821,568.48		38,821,568.48	42,288,833.68		42,288,833.68
在产品	345,532,689.34	1,105,144.99	344,427,544.35	196,037,242.37	1,105,144.99	194,932,097.38
库存商品	46,018,496.75	481,216.24	45,537,280.51	32,009,894.65	481,216.24	31,528,678.41
周转材料	1,094,173.86		1,094,173.86	1,143,170.70		1,143,170.70
发出商品	17,099,511.47	5,400.71	17,094,110.76	12,482,166.86	5,400.71	12,476,766.15
委托加工物资	6,330,808.09	15,842.27	6,314,965.82	6,790,462.19	15,842.27	6,774,619.92
合计	454,897,247.99	1,607,604.21	453,289,643.78	290,751,770.45	1,607,604.21	289,144,166.2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105,144.99					1,105,144.99
库存商品	481,216.24					481,216.24
发出商品	5,400.71					5,400.71
委托加工物资	15,842.27					15,842.27
合计	1,607,604.21					1,607,604.2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6,218,425.77	26,218,425.77
合计	26,218,425.77	26,218,425.77

其他说明：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山东齐星电力87,394,752.56元，按余额百分比70.00%计提减值

准备61,176,326.79元。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及待抵扣税金	54,618,078.28	56,542,418.29
已到期未承兑银行承兑汇票		1,357,650.00
合计	54,618,078.28	57,900,068.2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融信蓝桥国际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项目款	55,188,934.38	38,632,254.07	16,556,680.31	55,188,934.38	38,632,254.07	16,556,680.31	
合计	55,188,934.38	38,632,254.07	16,556,680.31	55,188,934.38	38,632,254.07	16,556,680.31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建造合同款项系长期应收山东齐星电力项目款项。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88,280.46			23,388,28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388,280.46			23,388,280.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73,617.65			4,773,617.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8,329.64			558,329.64
(1) 计提或摊销	558,329.64			558,329.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331,947.29			5,331,947.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056,333.17			18,056,333.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614,662.81			18,614,662.8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1,542,067.47	347,369,241.91	9,334,983.75	7,466,089.10	18,511,379.95	564,223,762.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3,111.23	37,840.96	285,588.44	15,811.06	1,572,351.69
(1) 购置		1,127,470.21	37,840.96	194,332.94	8,546.10	1,368,190.21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641.02		66,857.99	7,264.96	179,763.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98,000.00	269,196.00	20,072.00	398,371.97	1,485,639.97
(1) 处置或报废		798,000.00	269,196.00	20,072.00	398,371.97	1,485,639.97
4. 期末余额	181,542,067.47	347,804,353.14	9,103,628.71	7,731,605.54	18,128,819.04	564,310,473.9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401,919.75	99,476,885.76	7,779,930.57	5,270,674.45	13,054,524.21	171,983,93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768,228.07	9,668,342.67	224,851.48	492,622.70	490,753.30	15,644,798.22
(1) 计提	4,768,228.07	9,668,342.67	224,851.48	492,622.70	490,753.30	15,644,798.22
3. 本期减少金额		758,100.00	255,736.20	19,068.40	377,522.99	1,410,427.59
(1) 处置或报废		758,100.00	255,736.20	19,068.40	377,522.99	1,410,427.59
4. 期末余额	51,170,147.82	108,387,128.43	7,749,045.85	5,744,228.75	13,167,754.52	186,218,305.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371,919.65	239,417,224.71	1,354,582.86	1,987,376.79	4,961,064.52	378,092,16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140,147.72	247,892,356.15	1,555,053.18	2,195,414.65	5,456,855.74	392,239,827.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34,605,082.22	96,524,256.26		138,080,825.96
运输设备	872,777.78	718,693.23		154,084.55
其他设备	1,601,200.62	1,521,140.59		80,060.03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维丝本部工业园仓库	1,671,378.71	此仓库为工业用主体建筑的新增附属建筑物，不申办产权
文安子公司综合楼	8,405,187.44	农村集体土地上构建，无法办理产权证

文安子公司料场	2,156,454.61	农村集体土地上构建，无法办理产权证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珀挺同安工业园厂房	31,495,087.69		31,495,087.69	28,101,460.00		28,101,460.00
热风缝口密封机				38,461.54		38,461.54
针刺 3#改造新增设备	41,406.49		41,406.49			
供胶桶	3,103.45		3,103.45			
合计	31,539,597.63		31,539,597.63	28,139,921.54		28,139,921.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珀挺同安工业园厂房	35,000,000.00	28,101,460.00	3,393,627.69			31,495,087.69	89.99%	在建				其他
合计	35,000,000.00	28,101,460.00	3,393,627.69			31,495,087.6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评估增值摊销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035,376.80	2,244,954.93		4,816,204.85	96,816,400.00	143,912,93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035,376.80	2,244,954.93		4,816,204.85	96,816,400.00	143,912,936.5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65,543.56	813,396.21		3,039,674.85	46,186,054.85	53,504,669.47
2. 本期增加金额	619,008.59	224,495.46		649,851.97	9,484,774.00	10,978,130.02
(1) 计提	619,008.59	224,495.46		649,851.97	9,484,774.00	10,978,130.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84,552.15	1,037,891.67		3,689,526.82	55,670,828.85	64,482,799.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726,785.80	7,726,785.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726,785.80	7,726,785.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950,824.65	1,207,063.26		1,126,678.03	33,418,785.35	71,703,351.29
2. 期初账面价值	36,569,833.24	1,431,558.72		1,776,530.00	42,903,559.35	82,681,481.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文安众鑫料场土地使用权	7,720,000.07	农村集体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
文安众鑫热源厂 30 亩土地使用权	6,727,097.13	农村集体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
文安众鑫热源厂 15 亩土地使用权	6,312,494.58	尚未办理完成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655,630,651.49			655,630,651.49
合计	655,630,651.49			655,630,651.4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业园广场提升改造绿化工程	180,744.37		34,982.82		145,761.55
厦门办公室装修费	205,941.50		26,290.44		179,651.06
上海办公室装修费	32,500.04		16,249.98		16,250.06
文安场地租赁费		50,400.00	25,200.00		25,200.00
合计	419,185.91	50,400.00	102,723.24		366,862.67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737,795.31	14,234,487.97	93,008,545.21	14,275,100.4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27,772.72	652,358.62
可抵扣亏损			9,820,215.52	1,473,032.33
递延收益	879,166.57	219,791.64	904,166.59	226,041.65
合计	93,616,961.88	14,454,279.61	106,360,700.04	16,626,533.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2,158,998.13	7,823,849.72	60,738,554.06	9,110,783.11
合计	52,158,998.13	7,823,849.72	60,738,554.06	9,110,783.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54,279.61		16,626,53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23,849.72		9,110,783.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9,983,852.90	168,809,999.69
可抵扣亏损	74,954,671.93	44,351,907.41
合计	244,938,524.83	213,161,907.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315,322.40	315,322.40	
2020	1,004,820.46	1,004,820.46	
2021	8,854,987.35	8,854,987.35	
2022	34,176,777.20	34,176,777.20	
2023	30,602,764.52		
合计	74,954,671.93	44,351,907.41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齐星项目成本	35,419,722.30	35,419,722.30
合计	35,419,722.30	35,419,722.3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将山东齐星电力已发生合同成本68,763,420.95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33,343,698.65元减值准备。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8,200,000.00	68,200,000.00
保证借款	106,000,000.00	110,3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14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未到期	200,000.00	11,475,570.18
合计	249,400,000.00	334,975,570.1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38,200,000.00元为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兴银厦象支额抵字2015007)，以不动产(思明区厦禾路820号2302室；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湖里园2

号101、201、301室；思明区塔埔东路168号1301、1302、1303、1304、1305单元」进行抵押，最高贷款本金限额15,000万元，抵押额度有效期自2015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7日止。

抵押借款80,000,000.00元为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厦集美农银抵押字(2017)第1227号)，以不动产(翔安区春光路1178号、1180号、1182号、1184号、1186号、1188号房产进行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7,304.80万元，抵押担保期间为自2018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3日止。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厦集美农银抵押字(2018)第002号)，以不动产(翔安区翔明路5号101、201、301、401室工业房产进行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782.64万元，抵押担保期间为自2018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14日止。

(2) 保证借款中43,000,000.00是子公司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借款中40,000,000.00是子公司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借款，由其以同等价值美金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借款中19,000,000.00元是子公司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保证借款中4,000,000.00元是子公司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000,000.00	63,931,437.30
合计	54,000,000.00	63,931,437.3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3,085,690.75	240,046,681.03
设备及工程款	27,455,146.34	35,939,488.11
合计	300,540,837.09	275,986,169.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464,043.00	因齐星项目资金未回笼，子公司北京洛卡暂无力偿还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48,497.37	因齐星项目资金未回笼，子公司北京洛卡暂无力偿还
重庆净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999,996.00	供应商已被法院强制执行，公司所欠款项将按照法院通知陆续支付给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无锡博睿奥克电气有限公司	4,552,773.08	因齐星项目资金未回笼，子公司北京洛卡暂无力偿还
铜陵天奇蓝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633,146.74	项目未结算
合计	40,998,456.19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14,716,859.15	273,384,514.25
预收房屋租金	357,443.50	357,443.50
合计	415,074,302.65	273,741,957.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FORMOSA HEAVY INDUSTRIES CORP	93,209,382.87	未到结算期
兴安盟博源化学有限公司	4,300,512.82	未到结算期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3,683,145.3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01,193,040.9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241,553.85	40,257,788.39	57,487,288.99	8,012,053.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824.95	2,225,783.24	2,136,455.76	185,152.43
合计	25,337,378.80	42,483,571.63	59,623,744.75	8,197,205.6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94,672.15	35,363,083.24	52,658,589.17	7,499,166.22
2、职工福利费		1,684,117.23	1,684,117.23	
3、社会保险费	60,428.70	1,404,173.15	1,341,564.94	123,036.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338.97	1,227,111.61	1,170,601.67	111,848.91
工伤保险费	2,882.92	81,485.45	78,446.03	5,922.34
生育保险费	2,206.81	95,576.09	92,517.24	5,265.66
4、住房公积金	44,171.76	1,449,670.80	1,457,947.20	35,895.3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2,281.24	356,743.97	345,070.45	353,954.76
合计	25,241,553.85	40,257,788.39	57,487,288.99	8,012,053.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92,027.55	2,137,572.51	2,051,718.41	177,881.65
2、失业保险费	3,797.40	88,210.73	84,737.35	7,270.78
合计	95,824.95	2,225,783.24	2,136,455.76	185,152.43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174.42	3,673,534.50
企业所得税	1,941,168.69	25,175,331.47
个人所得税	356,260.63	341,889.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74.45	206,443.67
土地使用税	56,789.78	94,404.65
房产税	545,731.50	592,849.17
印花税	24,510.22	30,826.93
教育费附加	4,388.22	100,810.35
地方教育附加	2,925.48	67,206.89
合计	3,023,323.39	30,283,297.56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7,436.11	274,056.94
合计	237,436.11	274,056.9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58,063.13	2,553,623.17
其他		4,634,968.54
工程及设备款		266,505.14
其他往来	12,923,736.39	10,975,259.54
合计	13,881,799.52	18,430,356.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德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证金
北京云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3,494.3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73,494.36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262,083.50	78,003,912.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987,997.14	29,168,452.88
合计	193,250,080.64	107,172,365.5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7,500,000.00
保证借款	3,291,182.58	18,913,885.76
信用借款		29,700,000.00
合计	3,291,182.58	116,113,885.7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3,291,182.58为子公司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1,021,766.87	41,753,587.58

其他说明：

1、本公司子公司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利用生物质供热设备与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直租”的融资租赁方式租入，本公司对业务提供法人保证，合同金额7,000万元，期限4年，年利率5.225%（参照同期3-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2、本公司子公司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利用生物质管网设备与厦门金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通过“直租”的融资租赁方式租入，本公司对业务提供法人保证，合同金额3,309.84万元，期限4年，年利率5.225%（参照同期3-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45,158.27		1,655,019.51	18,390,138.76	
合计	20,045,158.27		1,655,019.51	18,390,138.7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聚四氟乙稀纤维针刺过滤毡的开发及其产业化	16,666.94			16,666.94				与资产相关
100%PTFE 针刺毡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16,949.17			16,949.17				与资产相关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192,499.71			55,000.02			137,499.69	与资产相关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滤料产	26,250.00			7,500.00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业化省 6.18 专项补助资金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技术改革项目扶持经费	87,499.67			25,000.02			62,499.65	与资产相关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发改委扶持资金	26,250.00			7,500.00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酰亚胺直译聚苯硫醚复合滤料的开发	87,499.80			25,000.02			62,499.78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效低阻针刺滤料项目 2009 年第二批中央增投专项资金	850,500.00			243,000.00			607,5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年产 40 万平方米针刺与后整理一体化复合微孔滤料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255,000.00			30,000.00			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项目	5,224,999.83			550,000.02			4,674,999.81	与资产相关
连续法生产氟系针刺毡滤料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88,700.00			22,200.00			166,5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	709,749.77			83,500.02			626,249.75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无胶热压覆膜超滤材料产业化项目	227,678.36			26,785.78			200,892.58	与资产相关
高温滤料功能化整理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299,579.30			35,244.71			264,334.59	与资产相关
水泥窑除尘器“电改袋”专用高性能高温滤料生产线项目	4,447,499.96			296,500.02			4,150,999.9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SAP)	16,818.22			16,818.22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促进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	332,000.00			24,000.00			308,000.00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袋滤材料与重点实验室	466,666.73			79,999.97			386,666.76	与资产相关
收水泥窑污染物协同治理功能化滤料关键技术补助款-市财政局	373,873.91			27,027.00			346,846.91	与资产相关
收第二批工业转型升级补助金-市财政局(聚四氟乙烯覆膜滤料产业化)	4,330,000.00						4,3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房价补贴款	964,310.31			41,327.58			922,982.73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建设项目	904,166.59			25,000.02			879,166.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045,158.27			1,655,019.51			18,390,138.76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5,490,443.00						385,490,443.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98,675,051.95			898,675,051.95
其他资本公积	16,207,266.44			16,207,266.44
合计	914,882,318.39			914,882,318.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 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1,876.66	-3,148,506.94			-3,148,506.94		-3,410,383.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1,876.66	-3,148,506.94			-3,148,506.94		-3,410,383.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1,876.66	-3,148,506.94			-3,148,506.94		-3,410,383.6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676,006.21			22,676,006.21
合计	22,676,006.21			22,676,006.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496,317.9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496,317.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27,487.11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468,830.87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8,834,485.85	261,546,440.14	206,576,425.73	159,828,616.66
其他业务	4,400,635.18	2,901,386.17	16,028,483.00	14,371,241.14
合计	323,235,121.03	264,447,826.31	222,604,908.73	174,199,857.8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135.51	1,730,064.79
教育费附加	335,911.10	1,578,562.47
房产税	723,102.98	349,336.06
土地使用税	185,628.77	323,525.11
车船使用税	4,920.00	8,289.12
印花税	224,190.67	169,132.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346.84	139,187.64
其他	24,118.56	5,730.28
合计	2,033,354.43	4,303,828.2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04,104.35	7,379,601.92
快递费	121,296.55	143,756.37

差旅费	2,133,418.62	2,565,892.04
业务招待费	833,606.28	1,088,451.86
技术服务费	5,980,163.44	4,821,497.34
代理费	526,018.85	22,903.03
业务宣传费	67,052.99	183,442.66
投标费	443,841.91	47,357.21
房租费	186,809.64	343,764.28
样品费	101,083.96	640,112.18
展会费	52,452.83	
办公费	21,365.95	55,285.31
会务费	75,800.00	237,509.31
电话费	58,268.48	43,413.19
汽车费用	134,380.55	192,936.38
劳保费	0.00	36,000.00
市内交通费	11,476.63	28,038.95
水电物管费	2,023.63	20,434.43
折旧费	296,646.81	393,058.68
会员费	42,319.65	23,846.74
运杂费	1,514,544.05	1,435,420.90
其他费用	268,572.58	2,294,287.30
合计	18,575,247.75	21,997,010.0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19,223,238.24	24,171,855.85
职工薪酬	16,167,399.61	11,015,369.03
折旧费	2,453,927.66	2,862,146.54
差旅费	1,692,720.13	1,026,546.37
税费	0.00	10,010.71
汽车费用	1,161,161.84	1,510,808.11
业务招待费	1,007,963.10	638,675.01
修理费	133,493.19	32,965.80

办公费	832,664.90	866,076.93
培训费	-47,764.98	24,650.60
无形资产摊销	10,978,130.02	11,845,370.70
社保费	43,012.81	37,204.07
电话费	289,546.38	230,479.58
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457,894.49	493,532.17
代理费/会员费	83,383.92	474,808.94
会务费	127,617.05	136,455.50
快递费	58,656.16	65,759.55
市内交通费	225,119.02	77,805.74
诉讼及律师费	758,162.30	212,612.17
宣传费	198,466.73	7,488.95
运杂费	23,412.76	52,714.97
其他费用	1,776,932.04	1,381,228.56
咨询费	2,961,621.92	1,559,269.96
物料消耗	1,065.54	32,636.04
房租费	1,577,172.11	694,644.24
股权激励费用	-4,634,968.54	
合计	57,550,028.40	59,461,116.0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511,477.77	19,015,344.20
减：利息收入	437,507.98	4,558,971.80
汇兑损益	6,490,143.04	8,701,669.80
其他	1,731,743.52	502,194.40
合计	22,295,856.35	23,660,236.62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270,749.90	4,054,573.74
合计	-270,749.90	4,054,573.74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2,257.89
合计		-212,257.89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	133,358.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6,493.12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 100%聚四氟乙烯纤维针刺过滤毡布项目		72,999.84
高性能耐高温耐腐蚀聚四氟乙烯纤维针刺过滤毡的开发及其产业化	16,666.94	19,999.98
100%PTFE 针刺毡产业化技术开发与应用	16,949.17	20,338.98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生产线扩建项目	55,000.02	55,000.02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化	7,500.00	7,500.00

省 6.18 专项补助资金		
一步法无纺针刺滤料技术改革项目扶持经费	25,000.02	25,000.02
耐酸型国产芳纶复合针刺毡滤料产业-发改委扶持资金	7,500.00	7,500.00
高性能聚酰亚胺直译聚苯硫醚复合滤料的开发	25,000.02	25,000.02
新型高效低阻针刺滤料项目 2009 年第二批中央增投专项资金	243,000.00	243,000.00
建设年产 40 万平方米针刺与后整理一体化复合微孔滤料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	30,000.00	30,000.00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项目	550,000.02	550,000.02
连续法生产氟系针刺毡滤料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22,200.00	22,200.00
高性能聚苯硫醚水刺毡微孔滤料产业化	83,500.02	83,500.02
新一代无胶热压覆膜超滤材料产业化项目	26,785.78	26,785.73
高温滤料功能化整理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35,244.71	35,244.66
水泥窑除尘器“电改袋”专用高性能高温滤料生产线项目	296,500.02	296,500.02
财政局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SAP)	16,818.22	50,454.54
2014 年促进项目成果转化扶持资金	24,000.00	24,000.00
厦门市袋滤材料与技术重点实验室	79,999.97	79,999.97
收水泥窑污染物协同治理功能化滤料关键技术补助款-市财政局	27,027.00	27,027.00
房价补贴款	41,327.58	41,327.58
高性能微孔滤料生产建设项目	25,000.02	25,000.02
质监局名牌奖励金	100,000.00	
质监局 2016 年度厦门优质品牌奖励	60,000.00	
质监局标准化战略资助金	400,000.00	250,000.00
厦门市科技局补贴	300,000.00	
火炬管委会 2017 年四季度社保补贴	58,976.07	27,267.68
科技部第三批万人计划补贴 30 万	300,000.00	
市级专利资助金	6,000.00	32,000.00
厦门市同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企业发展	417,810.50	

扶持资金		
收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款	30,996.13	
厦门市科技局款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1,732,200.00	
2016 年度纳税大户奖励		20,000.00
厦门市财政局奖励金		60,000.00
厦门火炬高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奖励金		60,000.00
开拓国内外市场		14,000.00
商标品牌奖励金		200,000.0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82,000.00	
其他	237,348.19	29,906.32	237,348.19
合计	237,348.19	711,906.32	237,348.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工作专项资金	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专利奖奖金	厦门知识产权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2016 年工业投资项目奖励金	厦门市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商标品牌奖励金	厦门市翔安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市级专利资助金	厦门市翔安区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合计	--	--	--	--	--		682,000.00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8,527.19	
其他	282,347.40	467,461.70	282,347.40
合计	282,347.40	515,988.89	282,347.40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7,170.73	596,101.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3,104.02	-1,528,081.36
合计	104,066.71	-931,979.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313,574.23
所得税费用	104,066.71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37,507.98	921,768.55
政府补助	3,401,596.14	796,795.47
其他往来款净额	33,075,505.62	13,626,315.23
合计	36,914,609.74	15,344,879.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费用类支出	31,446,564.29	43,357,550.25
财务费用	1,731,743.52	502,194.40
营业外支出	282,347.40	467,461.70
其他往来款净额	3,454,081.06	7,846,419.02
合计	36,914,736.27	52,173,625.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保证金	123,049,586.26	151,700,757.59
合计	123,049,586.26	151,700,757.5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保证金	127,713,006.90	195,781,259.21
合计	127,713,006.90	195,781,259.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6,417,640.94	-61,724,428.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0,749.90	4,054,573.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44,798.22	14,416,392.91
无形资产摊销	10,978,130.02	11,845,370.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723.24	163,27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358.20	48,527.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93.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95,856.35	23,660,236.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25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2,253.45	-510,402.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6,933.39	-1,737,431.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145,477.54	-195,676,044.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79,584.71	262,724,59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699,849.85	42,776,148.07

填列)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528.99	100,253,065.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739,523.74	426,686,839.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8,143,009.34	449,762,989.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03,485.60	-23,076,150.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0,739,523.74	288,143,009.34
其中: 库存现金	34,346.37	34,59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705,177.37	254,250,00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858,409.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39,523.74	288,143,009.34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173,963.17	保证金、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59,744,246.26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116,918,209.43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67,400,817.39
其中：美元	25,294,880.01	6.6166	167,366,103.07
欧元	4,536.93	7.6515	34,714.32
应收账款	--	--	151,954,214.04
其中：美元	22,965,603.79	6.6166	151,954,214.04
预付账款			4,227,793.03
其中：美元	636,777.65	6.6166	4,213,303.00
欧元	1,893.75	7.6515	14,490.03
应付账款			4,636,361.38
其中：美元	698,847.83	6.6166	4,623,996.55
欧元	1,616.00	7.6515	12,364.82
预收账款			230,434,583.27
其中：美元	34,826,736.28	6.6166	230,434,583.2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	天津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100.00%		企业合并
沈阳洛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工业		100.00%	企业合并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70.00%	投资设立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厦门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100.00%		企业合并
珀挺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企业合并
POTENTUSACORPO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RATION						
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工业	85.00%		投资设立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文安	文安	工业	60.00%		投资设立
龙岩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龙岩	龙岩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工业	75.00%		投资设立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工业	75.00%		投资设立
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40.00%	-3,233,083.79		3,806,597.06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30.00%	-41,951.13		543,988.16
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15.00%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00%	-169,952.62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25.00%	237.07		200,237.0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23,876,414.36	199,231,559.69	223,107,974.05	182,569,714.53	31,021,766.87	213,591,481.40	25,026,230.61	205,490,754.39	230,516,985.00	171,164,195.29	41,753,587.58	212,917,782.87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106,125.55	46,488.30	5,152,613.85	3,339,320.00		3,339,320.00	2,216,173.56	42,871.49	2,259,045.05	305,914.10		305,914.10
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1,085,651.45		1,085,651.45				1,084,684.17	29,298.32	1,113,982.49	1,766,614.89		1,766,614.89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83,881.69	89,964.32	2,173,846.01	1,953,656.47		1,953,656.47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8,045,134.96	46,174.05	8,091,309.01	7,140,360.73		7,140,360.7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26,214,331.63	-8,082,709.48	-8,082,709.48	13,352,165.83	2,369,564.10	-3,347,377.69	-3,347,377.69	25,384,634.50
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	807,256.90	-139,837.10	-139,837.10	453,826.46		-141,965.69	-141,965.69	-187,467.19

有限公司								
无锡三维丝 过滤技术有 限公司		-3,278.57	-3,278.57	-197,915.90	1,123,067.58	-463,836.19	-463,836.19	-1,431,562.66
南京三维丝 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		-679,810.46	-679,810.46	-158,582.49				
重庆三维丝 过滤技术有 限公司	3,320,622.21	948.28	948.28	196,113.3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	--	--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 累积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公司股权相对分散，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罗红花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丘国强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厦门坤拿商贸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 起始日	委托/出包 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 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39,437.00	1,682,282.99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与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协议》，共同出资成立华电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持股占比52%，公司持股占比48%。于2014年4月15日领取了注册号211421004041528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辽宁东戴河新区创业大街北段16号；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出资。

2. 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华电润泽环保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北京洛卡润泽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北京洛卡持股占比70%，北京华电润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占比30%。于2015年6月30日领取了注册号为110105019404255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双营路11号院3号楼3层3单元308；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北京洛卡已出资210万元。

3. 公司与朱利民签订《合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持股占比85%，朱利民持股占比15%。于2016年1月20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14MA1MELTD3A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无锡清源路18号太湖国际科技园传感网大学科技园530大厦C802号；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出资450万元。

4. 公司与吴刚、周毅、林方琪签订《合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认缴比例75%，吴刚、周毅、林方琪及日后重庆三维丝团队骨干成员合计认缴出资出资比例25%。2018年1月24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107MA5YQULG5D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68号14-4号；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出资75万元。

5. 公司与陈学功、耿占吉、林方琪签订《合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认缴比例75%，陈学功、耿占吉、林方琪及日后南京三维丝团队骨干成员合计认缴出资出资比例25%。2018年2月13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6MA1W49FL1A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272号2幢1201室；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出资75万元。

6. 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三维丝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公司持股100%。2018年3月6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MA01AL835F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院8号楼8层907；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母子公司之间尚未到期的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本公司	120,000,000.00	2016/5/19	2022/5/18	否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	本公司	120,000,000.00	2015/7/3	2021/7/1	否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 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16/8/2	2017/8/1	否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 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6/9/6	2017/8/7	否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25,000,000.00	2018/2/2	2019/2/1	否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 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8/1/17	2019/1/16	否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8/1/18	2019/1/17	否

2. 未决诉讼:

参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八、诉讼事项”—“其他诉讼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厦调查字201704号)。因公司信息披露涉嫌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财务报告日，尚无相关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69,357.07	8.89%	14,076,815.47	69.11%	6,292,541.60	17,757,105.07	7.54%	11,211,804.67	63.14%	6,545,300.4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859,423.13	87.64%	20,767,540.05	10.34%	180,091,883.08	211,182,345.00	89.70%	22,864,329.93	10.83%	188,318,015.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43,428.17	3.47%	7,071,968.99	89.03%	871,459.18	6,486,026.17	2.76%	5,300,067.99	81.72%	1,185,958.18
合计	229,172,208.37	100.00%	41,916,324.51	18.29%	187,255,883.86	235,425,476.24	100.00%	39,376,202.59	16.73%	196,049,273.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新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489,661.07	5,489,661.07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宿迁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61,960.00	1,011,920.00	95.29%	存在减值迹象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314,216.00	2,082,794.40	90.00%	存在减值迹象
山西漳电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6,400,000.00	3,200,000.00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内蒙古伊东集团东方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74,000.00	1,274,000.00	100.00%	存在减值迹象
山西皆能环境科技有限	1,274,400.00	637,200.00	50.00%	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				
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55,120.00	381,240.00	14.92%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20,369,357.07	14,076,815.4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3,843,217.86	5,692,160.8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3,843,217.86	5,692,160.89	5.00%
1 至 2 年	27,265,411.52	2,726,541.15	10.00%
2 至 3 年	10,097,520.31	3,029,256.09	30.00%
3 年以上	15,126,951.02	9,319,581.92	61.61%
3 至 4 年	9,926,960.60	4,963,480.30	50.00%
4 至 5 年	4,219,444.04	3,375,555.24	80.00%
5 年以上	980,546.38	980,546.38	100.00%
合计	166,333,100.71	20,767,540.05	12.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40,121.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8,808,432.74	8.21%	940,421.64
第二名	11,114,481.19	4.85%	681,419.92
第三名	6,484,191.20	2.83%	648,419.12
第四名	6,400,000.00	2.79%	3,200,000.00
第五名	6,039,565.60	2.64%	430,028.20
合计	48,846,670.73	21.32%	5,900,288.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6,369,088.65	99.94%	402,947.50	0.18%	225,966,141.15	160,792,051.34	99.91%	251,312.30	0.16%	160,540,739.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4,931.00	0.06%	144,931.00	100.00%		144,931.00	0.09%	144,931.00	100.00%	
合计	226,514,019.65	100.00%	547,878.50	0.24%	225,966,141.15	160,936,982.34	100.00%	396,243.30	0.25%	160,540,739.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750.00	687.5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750.00	687.50	5.00%
1 至 2 年	2,600.00	260.00	10.00%
2 至 3 年	5,000.00	1,500.00	30.00%
3 年以上	501,000.00	400,500.00	79.94%
3 至 4 年	1,000.00	50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00.00	400,000.00	80.00%
合计	522,350.00	402,947.50	77.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1,635.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482,143.00	4,624,684.00
个人借款	513,440.00	138,540.00
关联往来款	221,988,035.14	155,647,500.00
其他	530,401.51	526,258.34
合计	226,514,019.65	160,936,982.3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84,162,353.56	1 年以内 18,102,353.56, 1-2 年 66,060,000.00	37.16%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70,702,590.06	1 年以内 35212590.06, 1-2 年 35490000	31.21%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	20,000,000.00	1-2 年	8.83%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	1,001,313.00	1 年以内	0.44%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	1,000,000.00	1-2 年	0.44%	
合计	--	176,866,256.62	--	78.0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86,620,727.55	161,906,200.00	1,124,714,527.55	1,285,120,727.55	161,906,200.00	1,123,214,527.55
合计	1,286,620,727.55	161,906,200.00	1,124,714,527.55	1,285,120,727.55	161,906,200.00	1,123,214,527.55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809,811.23			40,809,811.23		
天津三维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珀挺机械工业(厦门)有限公司	771,401,006.48			771,401,006.48		
厦门三维丝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409,909.84			2,409,909.84		
厦门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洛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72,000,000.00			272,000,000.00		161,906,200.00
厦门三维丝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文安县众鑫生物质供热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无锡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南京三维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重庆三维丝过滤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合计	1,285,120,727.55	1,500,000.00		1,286,620,727.55		161,906,200.00

	55			55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413,965.45	92,888,736.33	123,106,393.89	93,587,402.36
其他业务	7,753,226.25	2,251,783.41	2,432,821.78	902,019.99
合计	134,167,191.70	95,140,519.74	125,539,215.67	94,489,422.3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2,257.89
合计		-212,257.8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86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1,002.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99.2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50,504.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2,237.21	
合计	4,374,601.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告文件正本及原稿。
- 四、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